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Bank of East Asia, Limited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1918 年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

2025年度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本行董事會欣然宣布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的業績（附註1(a)）。

綜合收益表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附註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3	16,897	20,379
按有效利率方法計算的利息收入		16,085	18,930
相關利息收入		812	1,449
利息支出	4	(9,553)	(12,151)
淨利息收入		7,344	8,228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2,089	1,829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435)	(411)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5	1,654	1,418
交易溢利淨額	6	1,092	752
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工具的淨表現	7	4	(59)
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金融資產的淨表現	8	(14)	(80)
出售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之淨（虧損）／溢利		(12)	2
對沖溢利淨額	9	23	85
其他經營收入	10	168	138
非利息收入		2,915	2,256
經營收入		10,259	10,484
經營支出	11	(4,812)	(4,813)
未扣除減值損失之經營溢利		5,447	5,671
金融工具減值損失	12	(2,539)	(2,881)
聯營公司減值損失	21	-	(94)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	(2)
減值損失		(2,539)	(2,977)
已扣除減值損失後之經營溢利		2,908	2,694
出售持有作出售資產之淨溢利		-	1
出售固定資產之淨虧損	13	(3)	(10)
重估投資物業虧損	22	(98)	(7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溢利減虧損		187	120
期內除稅前溢利		2,994	2,730
所得稅	14	(570)	(609)
期內溢利		2,424	2,121

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附註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可歸屬於：			
本集團股東		2,407	2,111
非控股權益		17	10
期內溢利		<u>2,424</u>	<u>2,121</u>
本行的溢利		<u>1,911</u>	<u>1,909</u>
每股盈利			
基本	1(b)	港幣0.86元	港幣0.69元
攤薄	1(b)	港幣0.86元	港幣0.69元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淨溢利		2,424	2,12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不可轉回收益表的項目：			
行址：			
- 重估行址所產生的未實現盈餘		489	11
- 遞延稅項	29	(51)	4
公平價值儲備（股本工具）：			
- 公平價值變動		35	(88)
- 遞延稅項	29	-	(3)
負債信貸儲備：			
- 因集團自身信貸風險而引致的公平價值變動	24	-	(7)
- 遞延稅項	24,29	-	1
以後可能轉回收益表的項目：			
公平價值儲備（債務工具）：			
- 公平價值變動		(322)	915
- 於出售時轉入收益表的金額		221	85
- 遞延稅項	29	31	(169)
對沖儲備（現金流對沖）：			
- 對沖工具公平價值變動的 有效部分		192	-
- 轉入收益表的金額		(6)	-
- 遞延稅項	29	(31)	-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權益的變動 從海外、澳門及台灣分行、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 合資企業的賬項折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2	26
		2,087	(927)
其他全面收益		2,647	(152)
全面收益總額		5,071	1,969
全面收益總額可歸屬於：			
本集團股東		5,054	1,959
非控股權益		17	10
		5,071	1,969

綜合財務狀況表

		30/6/2025	31/12/2024
	附註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在銀行的結存	15	36,008	41,304
在銀行的存款及墊款	16	30,572	37,705
貿易票據	17	3,550	1,456
交易用途資產	18	3,394	207
衍生工具資產	35(b)	3,752	6,227
客戶貸款及墊款	19	534,321	527,829
投資證券	20	200,231	190,783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投資	21	9,169	8,448
固定資產	22	12,128	12,971
- 投資物業		5,660	4,979
- 其他物業及設備		5,792	7,298
- 使用權資產		676	694
商譽及無形資產		3,021	1,836
遞延稅項資產	29	1,981	1,600
其他資產	23	53,297	47,393
資產總額		<u>891,424</u>	<u>877,759</u>
股東權益及負債			
銀行的存款及結餘		13,611	24,157
客戶存款		665,226	643,093
- 活期存款及往來賬戶		76,227	65,685
- 儲蓄存款		159,123	134,908
- 定期及通知存款		429,876	442,500
交易用途負債		24	66
衍生工具負債	35(b)	4,032	5,796
已發行存款證		24,775	21,578
-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	24	157	705
- 攤銷成本		24,618	20,873
本期稅項		2,375	1,870
已發行債務證券		-	387
-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	24	-	232
- 攤銷成本		-	155
遞延稅項負債	29	712	685
其他負債	25	52,094	51,299
借貸資本-攤銷成本	26	18,836	23,089
負債總額		<u>781,685</u>	<u>772,020</u>
股本	1(d)	42,135	42,060
儲備	30	62,301	58,383
歸屬於本集團股東權益總額		<u>104,436</u>	<u>100,443</u>
額外股本工具	31	5,021	5,021
非控股權益		282	275
股東權益總額		<u>109,739</u>	<u>105,739</u>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u>891,424</u>	<u>877,759</u>

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一般儲備	行址重估 儲備	資本儲備	匯兌重估 儲備	公平價值 儲備	對沖儲備	負債信貸 儲備	其他儲備 ¹	留存溢利	總額	額外 股本工具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25年1月1日	42,060	13,658	2,286	1,017	(3,690)	2,365	(20)	-	5,226	37,541	100,443	5,021	275	105,739
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	-	-	2,407	2,407	-	17	2,424
其他全面收益	-	-	438	-	2,087	(35)	155	-	2	-	2,647	-	-	2,647
全面收益總額	-	-	438	-	2,087	(35)	155	-	2	2,407	5,054	-	17	5,071
以股代息發行的股份 (附註1(d))	75	-	-	-	-	-	-	-	-	-	75	-	-	75
以股份為基礎作支付之交易	-	-	-	10	-	-	-	-	-	-	10	-	-	10
轉賬	-	-	-	(18)	-	-	-	-	161	(143)	-	-	-	-
期內的分派及已宣布或核准派發股息	-	-	-	-	-	-	-	-	-	(1,146)	(1,146)	-	(10)	(1,156)
於2025年6月30日	42,135	13,658	2,724	1,009	(1,603)	2,330	135	-	5,389	38,659	104,436	5,021	282	109,739
於2024年1月1日	41,915	13,658	2,270	1,034	(2,545)	1,338	-	4	5,154	35,145	97,973	10,090	263	108,326
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	-	-	2,111	2,111	-	10	2,121
其他全面收益	-	-	15	-	(927)	740	-	(6)	26	-	(152)	-	-	(152)
全面收益總額	-	-	15	-	(927)	740	-	(6)	26	2,111	1,959	-	10	1,969
以股代息發行的股份 (附註1(d))	18	-	-	-	-	-	-	-	-	-	18	-	-	18
以股份為基礎作支付之交易	-	-	-	11	-	-	-	-	-	-	11	-	-	11
轉賬	-	-	-	(37)	-	-	-	-	45	(8)	-	-	-	-
期內的分派及已宣布或核准派發股息	-	-	-	-	-	-	-	-	-	(774)	(774)	-	(9)	(783)
根據場內股份回購計劃之股份回購 ²	-	-	-	-	-	-	-	-	-	(160)	(160)	-	-	(160)
於2024年6月30日	41,933	13,658	2,285	1,008	(3,472)	2,078	-	(2)	5,225	36,314	99,027	10,090	264	109,381

註： 1. 其他儲備包括法定儲備及其他儲備。

2. 2024年上半年，本行於聯交所以總代價港幣1.59億元回購約1,600萬股已發行股份。連同直接交易成本港幣100萬元，總額港幣1.6億元已從留存溢利中扣除。

簡略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4,920)	(12,376)
已付所得稅			
已付香港利得稅		(56)	(63)
已付香港以外利得稅		(440)	(257)
用於經營業務活動之現金淨額		<u>(15,416)</u>	<u>(12,696)</u>
投資活動			
收取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股份證券股息		22	5
購入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		(144)	(275)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	4
出售持有作出售資產所得款項		-	8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u>(122)</u>	<u>(258)</u>
融資活動			
支付普通股股息		(934)	(467)
派發予額外一級資本工具持有人	1(c)	(147)	(298)
根據場內股份回購計劃支付股份回購		-	(160)
支付購買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之股份		(2)	-
發行借貸資本		-	8,914
支付租賃負債之資本部份		(124)	(133)
支付租賃負債之利息部份		(15)	(16)
贖回已發行債務證券		(393)	(312)
贖回已發行借貸資本		(4,713)	(1,611)
支付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		(6)	(12)
支付已發行借貸資本利息		(719)	(576)
（用於）／源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u>(7,053)</u>	<u>5,329</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減少		(22,591)	(7,625)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87,870	92,134
匯率變動的影響		1,491	(745)
於6月30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2	<u>66,770</u>	<u>83,764</u>
源自經營業務活動的現金流量包括：			
利息收入		17,021	20,241
利息支出		9,124	11,823
股息收入		2	6

附註：

1. (a) 列載於此公告的資料是未經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但是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中期報告中節錄而成。所以，此公告並不構成本集團的法定賬項。除在附註2所列載有關按新《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要求所引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及適用於本會計期首次生效之修訂外，或是已另敘述外，編製此中期財務報表的基礎，跟2024年年度賬項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方法是一致的。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審閱此中期財務報表。其無保留意見審閱報告已包括在中期報告內，連同按照金管局頒布之《銀行業（披露）規則》及《金融機構（處置機制）（吸收虧損能力規定－銀行界）規則》第6部的披露要求，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行的網站內公布。

作為比較信息被納入中期報告的、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有關的財務信息雖然來源於本行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不構成本行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公司條例》第436條要求披露的與這些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更多信息如下：

按照《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本行已向香港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本行的核數師已就這些財務報表出具核數師報告。該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其中不包含核數師在不出具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不包含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及第407(2)或(3)條作出的聲明。

- (b) (i)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已分派予額外一級資本工具持有人港幣1.47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2.98億元）後的可歸屬於本集團股東之期內溢利港幣22.60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18.13億元）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已發行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26.33億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26.45億股）計算。
- (ii) 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與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相同，只是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根據所有具備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進行調整。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就所有具備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作出調整得出的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26.36億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26.45億股）。

(c) 分派／股息

- (i) 可歸屬於本中期而應付予本集團股東的股息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在中期後已宣布派發中期股息予26.36億股每股港幣0.39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26.36億股每股港幣0.31元）	1,028	817

於報告期期末，該中期股息並未確認為負債。

1. (c) 分派／股息 (續)

(ii) 已核准及在本期內支付可歸屬於上年度應付予本集團股東的股息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第二次中期股息予26.30億股每股港幣0.38元 (2024年： 26.45億股每股港幣0.18元)	999	476

(iii) 分派予額外一級資本工具持有人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已付予額外一級資本工具的分派	147	298

(d) 股本

本行普通股的變動列示如下：

	30/6/2025		31/12/2024	
	股份數目 百萬	港幣百萬元	股份數目 百萬	港幣百萬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1月1日	2,630	42,060	2,650	41,915
以股代息發行的股份	6	75	15	145
股份回購和註銷	-	-	(35)	-
於6月30日／12月31日	2,636	42,135	2,630	42,060

股份回購

在2024年，本行根據場內股份回購計劃於聯交所以總代價（不包括開支）港幣3.42億元回購34,602,200股股份並註銷35,432,000股股份（其中包括於2023年回購之829,800股股份），分別佔該年初已發行普通股的1.31%和1.34%。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布若干對本集團本期會計期可首次生效之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然而，並無任何修訂對本集團在本中期財務報告內當期或前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列報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採納任何於本期會計期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本行已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自2025年1月1日起生效。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是按股權結算之股份報酬安排。根據此安排，向本集團僱員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作為其薪酬待遇的一部分。

授予僱員之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平價值於收益表內確認為支出，同時股東權益賬內的資本儲備作相應增加。公平價值是參考股份於授予日期的市值而釐定，並考慮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所根據的條款及條件。僱員須滿足歸屬條件才可無條件獲得該等授予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估計公平價值總額在歸屬期內攤分入賬，並考慮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的可能性。

在歸屬期內，本行於每報告期結束日根據歸屬條件檢討預期最終歸屬授予股份之估計數量。任何已在往年確認的累計公平價值之所需調整須在檢討期內的收益表支銷或回撥，並在資本儲備作相應調整。

當本行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從市場購入用作授予股份，從市場所購入股份總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有關成本）從資本儲備中扣除。當本行選擇以股代息，則以該計劃下收到的股份價值從資本儲備中扣除並從留存溢利中調整。

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已歸屬授予股份的相關購入成本與其相應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平價值的差額在留存溢利作調整。

3. 利息收入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貸款、在銀行的存款、及貿易票據	12,204	15,494
投資證券		
- 按攤銷成本或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	4,643	4,816
- 強制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	27	49
交易用途資產	23	20
	<u>16,897</u>	<u>20,379</u>

就已對沖利率風險的交易，賺取利息金融資產的合格對沖工具或可個別地與賺取利息金融資產共同管理的利率合約所產生的定期支出及收入首先抵銷，淨額與其相關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合併。

在不包括對沖影響前，來自非按公平價值確認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為港幣160.85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189.30億元）。

4. 利息支出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客戶存款及銀行的存款		
- 按攤銷成本計量	8,321	10,807
-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	15	54
已發行存款證及債務證券		
- 按攤銷成本計量	355	380
-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	26	17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後償票據	724	617
租賃負債	15	16
其他借款	97	102
	<u>9,553</u>	<u>12,151</u>

就已對沖利率風險的交易，帶息金融負債的合格對沖工具或可個別地與帶息金融負債共同管理的利率合約所產生的定期支出及收入首先抵銷，淨額與其相關金融負債產生的利息支出合併。

在不包括對沖影響前，來自非按公平價值確認損益的金融負債之利息支出為港幣94.66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117.89億元）。

5.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按服務分類如下：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貸款、透支及擔保	467	452
信用卡	402	400
銷售第三者發行的保單	393	311
證券經紀	148	93
其他零售銀行服務	122	102
信託及其他代理業務	114	81
投資產品	100	100
貿易融資	94	71
其他	249	219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總額	<u>2,089</u>	<u>1,829</u>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總額	<u>(435)</u>	<u>(411)</u>
	<u>1,654</u>	<u>1,418</u>

5.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續）

對於由非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產生之服務費收入和支出，本集團賺取的服務費及佣金收入為港幣4.35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3.99億元），該等收入已計入上述貸款、透支及擔保及貿易融資類別，並於服務費及佣金支出總額下確認的相關支出並不重大（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300萬元）。該等收入和支出不包括用作計算該等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有效利率時納入的金額。

對於信託及其他代理業務產生的服務費收入和支出，本集團已賺取的服務費及佣金收入為港幣1.14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8,100萬元）（同上列），並於服務費及佣金支出總額下確認相關支出港幣2,000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800萬元）。

6. 交易溢利淨額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外幣買賣及外匯掉期溢利	546	255
交易用途證券溢利	97	77
衍生工具淨盈利	447	414
交易用途股份證券的股息收入	2	6
	<u>1,092</u>	<u>752</u>

7. 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工具的淨表現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工具的淨虧損	(3)	(64)
強制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金融工具的淨盈利（除已包括在交易溢利淨額內）	7	5
	<u>4</u>	<u>(59)</u>

8. 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金融資產的淨表現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出售債務證券之淨虧損	(36)	(85)
股份證券股息收入	22	5
	<u>(14)</u>	<u>(80)</u>

9. 對沖溢利淨額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公平價值對沖	23	85
現金流對沖	-	-
	<u>23</u>	<u>85</u>

10.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保險箱租金收入	64	59
物業租金收入	56	56
其他	48	23
	<u>168</u>	<u>138</u>

11. 經營支出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定額供款公積金供款		
- 香港	104	110
- 香港以外	120	115
以股份為基礎作支付的費用	12	11
薪金及其他員工成本	2,565	2,562
員工成本總額	<u>2,801</u>	<u>2,798</u>
不包括折舊的物業及設備支出		
- 有關短期租賃支出	6	5
- 有關低價值資產租賃支出	1	5
- 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款項	2	-
- 保養、維修及其他	477	434
不包括折舊的物業及設備支出總額	<u>486</u>	<u>444</u>
折舊及攤銷	<u>431</u>	<u>435</u>
其他經營支出		
- 法律及專業服務費	247	231
- 互聯網平台費用	235	277
- 通訊、文具及印刷	144	139
- 廣告費及業務推廣支出	104	124
- 其他	364	365
其他經營支出總額	<u>1,094</u>	<u>1,136</u>
經營支出總額	<u>4,812</u>	<u>4,813</u>

12. 金融工具減值損失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	2,441	2,713
債務證券	128	157
其他	(30)	11
	<u>2,539</u>	<u>2,881</u>

13. 出售固定資產之淨虧損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出售行址、傢俬、裝修及設備之淨虧損	(5)	(10)
終止租賃之淨溢利	2	-
	<u>(3)</u>	<u>(10)</u>

14. 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內的稅項為：

	截至30/6/2025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截至30/6/2024 止6個月 港幣百萬元
本期稅項－香港		
本期稅項	389	300
往年度過剩的回撥	(22)	(20)
	<u>367</u>	<u>280</u>
本期稅項－香港以外		
本期稅項	425	344
往年度撥備不足/(過剩的回撥)	132	(164)
	<u>557</u>	<u>180</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源生及轉回	(354)	149
	<u>570</u>	<u>609</u>

香港利得稅稅款是以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預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16.5%）計算。

海外、澳門及台灣分行及附屬公司的稅款是按相關司法管轄區現行稅率而計算。

(b) 支柱二所得稅

於2021年，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就針對大型跨國企業的全新國際最低稅率改革而發表全球反侵蝕稅基模型規則（「支柱二模型規則」）。本集團符合支柱二模型規則的範圍。自2025年1月1日起，本集團須根據香港《2025年稅務（修訂）（跨國企業集團的最低稅）條例》，就其在香港及其他尚未實施最低補足稅的營運司法管轄區所得的盈利繳納支柱二所得稅。對於已實施最低補足稅的營運司法管轄區，本集團亦須在相應營運司法管轄區繳納補足稅。根據該法例，本集團有義務就其在每個司法管轄區的全球反侵蝕稅有效稅率與15%最低稅率之間的差額繳納補足稅。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已評估補足稅風險，並在本期稅項中確認相關撥備。本集團已應用臨時強制例外規定，不確認及不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遞延稅資產和負債的資料。

15. 現金及在銀行的結存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現金	902	1,435
在中央銀行的結存	23,775	29,410
在其他銀行的結存	11,331	10,459
未扣除減值準備之賬面值總額	36,008	41,304
減：減值準備	-	-
	<u>36,008</u>	<u>41,304</u>

16. 在銀行的存款及墊款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在銀行的存款及墊款		
到期期限		
- 1個月內	27,810	37,033
- 1個月至1年內	2,763	673
- 1年後	-	-
未扣除減值準備之賬面值總額	30,573	37,706
減：減值準備	(1)	(1)
	<u>30,572</u>	<u>37,705</u>
其中：		
在中央銀行的存款及墊款	<u>1,283</u>	<u>2,600</u>

17. 貿易票據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		
未扣除減值準備之賬面值總額	2,898	803
減：減值準備	(6)	-
	<u>2,892</u>	<u>803</u>
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	658	653
	<u>3,550</u>	<u>1,456</u>

18. 交易用途資產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債務證券	3,175	-
股份證券	36	53
投資基金	183	154
	<u>3,394</u>	<u>207</u>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

(a) 客戶貸款及墊款

	30/6/2025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		
未扣除減值準備之賬面值總額	539,075	532,931
減：減值準備	(4,854)	(5,102)
	<u>534,221</u>	<u>527,829</u>
強制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	100	-
	<u><u>534,321</u></u>	<u><u>527,829</u></u>

(b) 客戶貸款及墊款—按行業分類

按行業分類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及有抵押墊款的百分比是按照金管局所採用的類別和定義。

	30/6/2025		31/12/2024	
	墊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有抵押墊款 的百分比 百分率	墊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有抵押墊款 的百分比 百分率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 物業發展	18,456	58.55	20,317	62.87
- 物業投資	37,251	93.41	39,520	92.24
- 金融企業	12,391	36.82	13,148	47.41
- 股票經紀	2,123	79.14	1,437	72.92
- 批發與零售業	11,137	38.52	8,940	44.72
- 製造業	5,888	38.01	4,169	29.80
- 運輸與運輸設備	2,987	30.51	3,766	19.38
- 娛樂活動	143	97.90	132	99.42
- 資訊科技	5,481	43.82	3,465	48.90
- 其他	30,200	52.64	30,000	52.68
小計	<u>126,057</u>	61.66	<u>124,894</u>	64.14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貸款	1,701	98.83	1,131	97.98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101,058	99.09	98,966	99.06
- 信用卡墊款	3,271	0.00	3,501	0.00
- 其他	22,405	65.37	22,502	62.98
小計	<u>128,435</u>	90.68	<u>126,100</u>	89.86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總額	254,492	76.31	250,994	77.06
貿易融資	8,093	19.90	6,889	24.79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 (註)	<u>276,590</u>	27.93	<u>275,048</u>	31.44
客戶墊款總額	<u><u>539,175</u></u>	50.64	<u><u>532,931</u></u>	52.84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 (續)

(b) 客戶貸款及墊款－按行業分類 (續)

註：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包括以下在中國內地使用的貸款及在香港及中國內地以外使用的貸款。

	30/6/2025		31/12/2024	
	墊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有抵押墊款 的百分比 百分率	墊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有抵押墊款 的百分比 百分率
在中國內地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 物業發展	17,749	55.51	21,473	51.91
- 物業投資	5,477	72.86	6,016	71.40
- 金融企業	48,473	13.81	44,808	13.92
- 批發與零售業	14,860	5.50	13,177	6.06
- 製造業	16,662	6.29	16,002	1.47
- 運輸與運輸設備	1,174	40.77	1,949	75.70
- 娛樂活動	202	0.00	298	0.00
- 資訊科技	2,769	0.94	2,389	1.08
- 其他	27,602	9.52	25,644	10.59
小計	<u>134,968</u>	18.92	<u>131,756</u>	20.44
個人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7,636	99.74	8,277	99.74
- 信用卡墊款	2,582	0.00	2,923	0.00
- 其他	14,856	1.72	16,243	1.81
小計	<u>25,074</u>	31.39	<u>27,443</u>	31.16
在中國內地使用的貸款總額	<u>160,042</u>	20.87	<u>159,199</u>	22.29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b) 客戶貸款及墊款－按行業分類（續）

	30/6/2025		31/12/2024	
	墊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有抵押墊款 的百分比 百分率	墊款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有抵押墊款 的百分比 百分率
在香港及中國內地以外使用的				
貸款				
工商金融				
- 物業發展	4,928	56.34	6,298	64.05
- 物業投資	27,241	72.91	26,676	77.20
- 金融企業	9,171	21.40	13,739	63.34
- 批發與零售業	6,067	14.13	4,697	13.06
- 製造業	14,859	1.91	13,860	1.25
- 運輸與運輸設備	6,389	12.45	5,287	19.72
- 娛樂活動	899	37.97	1,149	43.75
- 資訊科技	7,521	4.17	7,248	3.34
- 其他	36,322	37.52	33,779	35.80
小計	<u>113,397</u>	36.00	<u>112,733</u>	42.58
個人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2,842	100.00	2,816	100.00
- 信用卡墊款	2	0.00	2	0.00
- 其他	307	57.26	298	64.28
小計	<u>3,151</u>	95.76	<u>3,116</u>	96.52
在香港及中國內地以外使用的 貸款總額	<u>116,548</u>	37.62	<u>115,849</u>	44.03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總額	<u>276,590</u>	27.93	<u>275,048</u>	31.44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b) 客戶貸款及墊款－按行業分類（續）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不少於百分之十的行業中已個別減值的貸款以及相關資料如下：

	30/6/2025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i) 物業投資		
a. 已個別減值的貸款	4,382	3,464
b. 特殊準備	803	582
c. 整體準備	83	57
d. 於收益表支銷的準備	258	918
e. 撇銷	-	426
(ii)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a. 已個別減值的貸款	525	453
b. 特殊準備	20	9
c. 整體準備	31	25
d. 於收益表支銷的準備	32	21
e. 撇銷	4	1
(iii) 金融企業		
a. 已個別減值的貸款	51	229
b. 特殊準備	15	128
c. 整體準備	66	72
d. 於收益表支銷的準備	33	342
e. 撇銷	118	249

特殊準備指減值信貸風險在合約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第三階段）準備及整體準備指非減值信貸風險在12個月及合約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準備。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c) 客戶貸款及墊款－按區域分類

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客戶墊款總額按區域的分類是根據交易對手的所在地，並考慮轉移風險因素後得出的。一般而言，有關墊款的債權獲得並非交易對手所在地的國家的一方擔保，或該債權的履行對象是某銀行的海外分行，而該銀行的總辦事處並非設於交易對手的所在地，風險便確認為由一個國家轉移到另一個國家。一方的所在地由其居住地決定，而該居住地是該締約方註冊或登記的法律所規定的經濟領土。此要求與附註27分部報告的分配不同，後者的編製方法與內部匯報資料予集團高層管理人員的方法是一致的。特殊準備指減值信貸風險在合約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第三階段）準備及整體準備指非減值信貸風險在12個月及合約期內的預期信貸損失（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準備。

	30/6/2025				
	客戶墊款 總額 港幣百萬元	逾期三個月 以上的 客戶墊款 港幣百萬元	減值客戶 墊款 港幣百萬元	特殊準備 港幣百萬元	整體準備 港幣百萬元
香港	242,038	4,181	6,956	1,663	349
中國內地	189,346	3,506	5,728	1,698	554
其他亞洲國家及地區	35,643	102	134	29	151
其他	72,148	602	1,374	197	213
總額	<u>539,175</u>	<u>8,391</u>	<u>14,192</u>	<u>3,587</u>	<u>1,267</u>
佔客戶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u>2.63%</u>		
	31/12/2024				
	客戶墊款 總額 港幣百萬元	逾期三個月 以上的 客戶墊款 港幣百萬元	減值客戶 墊款 港幣百萬元	特殊準備 港幣百萬元	整體準備 港幣百萬元
香港	239,272	3,180	6,824	1,834	353
中國內地	188,654	3,163	6,938	1,964	561
其他亞洲國家及地區	34,585	221	272	135	95
其他	70,420	245	459	21	139
總額	<u>532,931</u>	<u>6,809</u>	<u>14,493</u>	<u>3,954</u>	<u>1,148</u>
佔客戶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u>2.72%</u>		

減值貸款及墊款是個別出現客觀減值證據而須個別評估的貸款。上述按區域分類的資訊，是根據交易對手的所在地並已考慮轉移風險因素。

20. 投資證券

	30/6/2025					
	國庫債券 (包括外匯 基金票據)	持有 存款證	債務證券	股份證券	投資基金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投資證券						
未扣除減值準備之賬面值總額	2,487	537	34,913	-	-	37,937
減：減值準備	-	-	(839)	-	-	(839)
	<u>2,487</u>	<u>537</u>	<u>34,074</u>	<u>-</u>	<u>-</u>	<u>37,098</u>
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計量投資證券	25,557	162	134,166	1,034	-	160,919
強制按通過損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計量投資證券	-	-	1,267	32	915	2,214
	<u>28,044</u>	<u>699</u>	<u>169,507</u>	<u>1,066</u>	<u>915</u>	<u>200,231</u>
	31/12/2024					
	國庫債券 (包括外匯 基金票據)	持有 存款證	債務證券	股份證券	投資基金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投資證券						
未扣除減值準備之賬面值總額	2,566	544	27,660	-	-	30,770
減：減值準備	-	-	(927)	-	-	(927)
	<u>2,566</u>	<u>544</u>	<u>26,733</u>	<u>-</u>	<u>-</u>	<u>29,843</u>
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計量投資證券	30,020	-	127,928	999	-	158,947
強制按通過損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計量投資證券	-	-	1,219	1	773	1,993
	<u>32,586</u>	<u>544</u>	<u>155,880</u>	<u>1,000</u>	<u>773</u>	<u>190,783</u>

指定為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股份證券

	30/6/2025		31/12/2024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已確認 股息收入 港幣百萬元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已確認 股息收入 港幣百萬元
持有作長期策略用途的股份投資	<u>1,034</u>	<u>22</u>	<u>999</u>	<u>16</u>

21.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投資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應佔淨資產	10,330	9,629
商譽	458	438
	10,788	10,067
減：減值準備	(1,619)	(1,619)
	<u>9,169</u>	<u>8,448</u>

對AFFIN Bank Berhad (「AFFIN」) 的投資減損評估更新

於2025年6月30日，按市場報價的公平價值，本集團對AFFIN之投資的市值持續低於賬面值。因此，本集團對此項投資透過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進行減值測試，測試顯示此項投資的可收回金額為港幣40.57億元。由於可回收金額高於港幣37.95億元之賬面值，期內並無確認額外減值損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沒有減值損失）。使用價值計算方法採用了集團管理層基於AFFIN最新的財務業績的預測以及對未來五年的估計的折現現金流量預測，並使用3%長期增長率永久性推算得出終端價值。在價值計算方法中使用基於AFFIN的資本資產定價模型計算得出的11.40%（2024年12月31日：11.57%）折現率。

下表列出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對使用價值產生的影響。有關資料反映使用價值對各主要假設本身的敏感度。超過一項有利及／或不利變動有可能同時發生。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使用價值增加 港幣百萬元	使用價值 港幣百萬元	使用價值減少 港幣百萬元	使用價值 港幣百萬元
於2025年6月30日				
折現率	-50基點 274	4,331	+50基點 (243)	3,814
長期增長率	+50基點 25	4,082	-50基點 (21)	4,036
預計現金流	+10% 406	4,463	-10% (406)	3,651

22. 固定資產

30/6/2025

投資物業	傢俬、 行址 裝修及設備		小計	使用權資產 - 傢俬、 - 行址 裝修及設備		小計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成本或估值								
於2025年1月1日	4,979	7,578	7,216	14,794	1,329	26	1,355	21,128
增置	-	2	58	60	89	-	89	149
重估虧損	(98)	-	-	-	-	-	-	(98)
出售	-	-	(51)	(51)	-	-	-	(51)
行址重估盈餘轉入投資物業	-	489	-	489	-	-	-	489
由行址轉入投資物業	801	(801)	-	(801)	-	-	-	-
由投資物業轉入行址	(23)	23	-	23	-	-	-	-
由固定資產轉入無形資產 (註)	-	-	(3,182)	(3,182)	-	-	-	(3,182)
到期/終止租賃合約	-	-	-	-	(163)	(13)	(176)	(176)
減：抵銷行址重估的累計折舊	-	(182)	-	(182)	-	-	-	(182)
匯兌調整	1	147	97	244	42	1	43	288
於2025年6月30日	5,660	7,256	4,138	11,394	1,297	14	1,311	18,365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25年1月1日	-	2,340	5,156	7,496	642	19	661	8,157
期內折舊	-	63	118	181	121	2	123	304
到期/終止租賃合約	-	-	-	-	(157)	(13)	(170)	(170)
抵銷行址重估的累計折舊	-	(182)	-	(182)	-	-	-	(182)
由固定資產轉入無形資產 (註)	-	-	(1,952)	(1,952)	-	-	-	(1,952)
出售時撇銷	-	-	(46)	(46)	-	-	-	(46)
匯兌調整	-	44	61	105	20	1	21	126
於2025年6月30日	-	2,265	3,337	5,602	626	9	635	6,237
賬面淨值於2025年6月30日	5,660	4,991	801	5,792	671	5	676	12,128
上述資產的總額列示如下：								
按成本	-	6,508	4,138	10,646	1,297	14	1,311	11,957
按董事估值-1989	-	748	-	748	-	-	-	748
按專業估值-2025	5,660	-	-	-	-	-	-	5,660
	5,660	7,256	4,138	11,394	1,297	14	1,311	18,365

註：本集團此前在財務狀況表中將系統應用程式及軟體分類為固定資產。為更適當地反映其基本性質，相關成本港幣31.82億元及累計折舊港幣19.52億元由固定資產重新分類至無形資產。

22. 固定資產 (續)

31/12/2024

投資物業	傢俬、 行址 裝修及設備		小計	使用權資產 - 傢俬、 行址 裝修及設備		小計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成本或估值								
於2024年1月1日	5,105	7,931	6,910	14,841	1,428	23	1,451	21,397
增置	-	5	532	537	199	5	204	741
重估虧損	(145)	-	-	-	-	-	-	(145)
出售	-	(207)	(147)	(354)	-	-	-	(354)
重新計量	-	-	-	-	(6)	-	(6)	(6)
行址重估盈餘轉入投資物業	-	11	-	11	-	-	-	11
由行址轉入投資物業	45	(45)	-	(45)	-	-	-	-
由投資物業轉入行址	(26)	26	-	26	-	-	-	-
到期/終止租賃合約	-	-	-	-	(267)	(2)	(269)	(269)
減：抵銷行址重估的累計折舊	-	(6)	-	(6)	-	-	-	(6)
匯兌調整	-	(137)	(79)	(216)	(25)	-	(25)	(241)
於2024年12月31日	4,979	7,578	7,216	14,794	1,329	26	1,355	21,128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24年1月1日	-	2,365	4,873	7,238	651	15	666	7,904
年內折舊	-	130	466	596	260	6	266	862
到期/終止租賃合約	-	-	-	-	(257)	(2)	(259)	(259)
抵銷行址重估的累計折舊	-	(6)	-	(6)	-	-	-	(6)
出售時撇銷	-	(101)	(133)	(234)	-	-	-	(234)
匯兌調整	-	(48)	(50)	(98)	(12)	-	(12)	(110)
於2024年12月31日	-	2,340	5,156	7,496	642	19	661	8,157
賬面淨值於2024年12月31日	4,979	5,238	2,060	7,298	687	7	694	12,971
上述資產的總額列示如下：								
按成本	-	6,830	7,216	14,046	1,329	26	1,355	15,401
按董事估值-1989	-	748	-	748	-	-	-	748
按專業估值-2024	4,979	-	-	-	-	-	-	4,979
	4,979	7,578	7,216	14,794	1,329	26	1,355	21,128

23. 其他資產

	30/6/2025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應計利息	4,315	4,439
承兌客戶負債	35,821	32,817
其他賬項	13,721	10,601
未扣除減值準備之賬面值總額	53,857	47,857
減：減值準備	(575)	(479)
	53,282	47,378
持有作出售資產	15	15
	53,297	47,393

24.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金融負債

	30/6/2025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已發行存款證	157	705
已發行債務證券	-	232
	157	937

當本集團持有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相關衍生工具，以上金融負債被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而該指定可消除或明顯減少會計錯配的情況。

下表列示歸屬於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金融負債的信貨風險在期內及累計結餘的公平價值變動及在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金額。

	30/6/2025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1月1日結餘	-	4
期內／年度內在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金額	-	(5)
遞延稅項	-	1
於6月30日／12月31日結餘	-	-

在2025年上半年期內並未有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的負債被終止確認，亦未有將其累計盈利或虧損在股東權益內轉賬（2024年12月31日：無）。

計算可歸屬於金融負債信貨風險的公平價值變動是根據於報告日該等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與經調整資產掉期利差之現值後的差額。

於2025年6月30日，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到期日之合約金額並無重大差異（2024年12月31日：低港幣200萬元）。

25. 其他負債

	30/6/2025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應計應付利息	4,336	4,667
應付承兌票據	35,821	32,871
已發行的財務擔保合約及已發行的貸款承擔之減值準備	101	133
租賃負債	747	765
其他賬項 (註)	11,089	12,917
	<u>52,094</u>	<u>51,299</u>

註：包括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產生的合約負債港幣18.79億元 (2024年12月31日：港幣19.56億元)。

26. 借貸資本

	30/6/2025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及經公平價值對沖調整後列賬的後償票據：		
在2032年4月22日到期的定息5億美元二級資本證券	(1) 3,849	3,744
在2030年5月29日到期的定息6億美元二級資本證券	(2) -	4,669
在2034年6月27日到期的定息6.5億美元二級資本證券	(3) 5,186	5,012
在2028年7月7日到期的定息2.5億美元非優先吸收虧損能力票據	(4) 1,938	1,886
在2027年3月15日到期的定息5億美元非優先吸收虧損能力票據	(5) 3,937	3,898
在2027年3月13日到期的定息5億美元非優先吸收虧損能力票據	(6) 3,926	3,880
	<u>18,836</u>	<u>23,089</u>

截至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期內／年度內本集團對其所發行之債務證券的本金和利息並無違約或不履行。

26. 借貸資本 (續)

- (1) 票面值5億美元 (相等於港幣39.26億元) 及賬面值港幣38.49億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37.44億元) 的借貸資本, 是指由本行於2022年4月22日發行年息4.875%, 並評定為二級資本及符合吸收虧損能力之要求的後償票據。該等票據於聯交所上市, 並將於2032年4月22日到期及可於2027年4月22日贖回。在2025年上半年, 因採用公平價值對沖會計法而錄得的無效對沖部分虧損港幣40萬元。
- (2) 於2024年12月31日, 票面值6億美元 (相等於港幣46.59億元) 及賬面值港幣46.69億元的借貸資本, 是指由本行於2020年5月29日發行年息4%, 並評定為二級資本及符合吸收虧損能力之要求的後償票據。在2025年上半年, 因採用公平價值對沖會計法而錄得的無效對沖部分虧損港幣10萬元。該等票據已於2025年5月29日可贖回日全數贖回。
- (3) 票面值6.5億美元 (相等於港幣51.04億元) 及賬面值港幣51.86億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50.12億元) 的借貸資本, 是指由本行於2024年6月27日發行年息6.75%, 並評定為二級資本及符合吸收虧損能力之要求的後償票據。該等票據於聯交所上市, 並將於2034年6月27日到期及可於2029年6月27日贖回。在2025年上半年, 因採用公平價值對沖會計法而錄得的無效對沖部分虧損港幣30萬元。
- (4) 票面值2.5億美元 (相等於港幣19.63億元) 及賬面值港幣19.38億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18.86億元) 的借貸資本, 是指由本行於2022年7月7日發行年息5.125%, 及符合吸收虧損能力之要求的非優先吸收虧損能力票據。該等票據於聯交所上市, 並將於2028年7月7日到期及可於2027年7月7日贖回。在2025年上半年, 因採用公平價值對沖會計法而錄得的無效對沖部分並不重大。
- (5) 票面值5億美元 (相等於港幣39.26億元) 及賬面值港幣39.37億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38.98億元) 的借貸資本, 是指由本行於2023年3月15日發行年息6.75%, 及符合吸收虧損能力之要求的非優先吸收虧損能力票據。該等票據於聯交所上市, 並將於2027年3月15日到期及可於2026年3月15日贖回。在2025年上半年, 因採用公平價值對沖會計法而錄得的無效對沖部分溢利港幣120萬元。
- (6) 票面值5億美元 (相等於港幣39.26億元) 及賬面值港幣39.26億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38.80億元) 的借貸資本, 是指由本行於2024年3月13日發行年息6.625%, 及符合吸收虧損能力之要求的非優先吸收虧損能力票據。該等票據於聯交所上市, 並將於2027年3月13日到期及可於2026年3月13日贖回。在2025年上半年, 因採用公平價值對沖會計法而錄得的無效對沖部分溢利港幣10萬元。

27.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分處管理其業務，而分處則由業務及地區混合組成。分部資料的列報與內部匯報予本集團的高層管理人員作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的方式是一致的。本集團列報以下八個可匯報分部。

香港業務分類為以下五個可匯報分部。

個人銀行包括分行營運、個人電子網絡銀行、消費貸款、物業貸款、強制性公積金業務及信用卡業務。

批發銀行包括企業借貸及銀團貸款、資產融資、商業貸款、證券業務貸款及與同業間的銀行代理行及企業的金融貿易業務。

財資市場包括財資運作及證券買賣。

財富管理包括私人銀行業務、投資產品和諮詢業務及證券和期貨經紀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由在香港附屬公司經營之信託業務，及其他支援香港業務的後勤單位。

中國內地業務主要包括在香港支援中國內地業務的後勤單位、所有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但不包括在中國內地經營資料處理及其他後勤支援香港業務之附屬公司。

國際、澳門及台灣業務主要包括在香港支援國際、澳門及台灣業務的後勤單位、所有在海外經營的分行包括澳門及台灣、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企業管理承擔本行發行借貸資本的監管資本成本及從香港業務獲得由本行發行資本工具所資助之業務活動的利息收入。

在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的資源時，集團的高層管理人員根據以下基準監控可歸屬於每一可匯報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除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權益及持有作出售資產外，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存款、金融負債及可歸屬於個別分部的其他負債。

收入與支出按有關分部所產生的利息及服務費用和佣金收入，及由有關分部引致的支出或可歸屬於有關分部產生之折舊或攤銷來分配予可匯報分部。

27. 分部報告 (續)

	香港業務					總額	中國內地業務	國際、澳門 及台灣業務	企業管理	分部間之 交易抵銷	總額
	個人銀行	批發銀行	財資市場	財富管理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											
淨利息收入／(支出)	2,498	1,323	578	165	(79)	4,485	1,744	1,204	(89)	-	7,344
非利息收入	846	389	78	527	189	2,029	799	105	-	(18)	2,915
經營收入／(支出)	3,344	1,712	656	692	110	6,514	2,543	1,309	(89)	(18)	10,259
經營支出	(858)	(226)	(99)	(223)	(1,399)	(2,805)	(1,591)	(434)	-	18	(4,812)
未扣除減值損失之經營溢利／(虧損)	2,486	1,486	557	469	(1,289)	3,709	952	875	(89)	-	5,447
金融工具減值損失	(71)	(1,305)	(38)	(72)	(2)	(1,488)	(698)	(353)	-	-	(2,539)
已扣除減值損失後之經營溢利／(虧損)	2,415	181	519	397	(1,291)	2,221	254	522	(89)	-	2,908
出售固定資產之淨(虧損)／溢利	(3)	-	-	-	(1)	(4)	1	-	-	-	(3)
重估投資物業(虧損)／盈利	-	-	-	-	(99)	(99)	-	1	-	-	(98)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溢利減虧損	-	-	-	-	12	12	42	133	-	-	187
除稅前溢利／(虧損)	2,412	181	519	397	(1,379)	2,130	297	656	(89)	-	2,994
期內折舊	(92)	(5)	-	(3)	(76)	(176)	(102)	(26)	-	-	(304)
於2025年6月30日											
分部資產	125,239	148,877	247,140	17,734	12,807	551,797	247,794	130,578	-	(47,929)	882,240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投資	-	-	-	-	55	55	3,759	5,355	-	-	9,169
其他資產-持有作出售資產	-	-	-	-	15	15	-	-	-	-	15
資產總額	125,239	148,877	247,140	17,734	12,877	551,867	251,553	135,933	-	(47,929)	891,424
負債總額	358,649	56,403	32,814	38,361	4,164	490,391	222,705	116,083	-	(47,494)	781,685

27. 分部報告 (續)

	香港業務					總額	中國內地業務	國際、澳門 及台灣業務	企業管理	分部間之 交易抵銷	總額
	個人銀行	批發銀行	財資市場	財富管理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											
淨利息收入／(支出)	2,794	1,395	684	186	(124)	4,935	1,922	1,326	45	-	8,228
非利息收入	614	352	55	352	164	1,537	643	91	-	(15)	2,256
經營收入	3,408	1,747	739	538	40	6,472	2,565	1,417	45	(15)	10,484
經營支出	(848)	(227)	(95)	(196)	(1,336)	(2,702)	(1,711)	(415)	-	15	(4,813)
未扣除減值損失之經營溢利／(虧損)	2,560	1,520	644	342	(1,296)	3,770	854	1,002	45	-	5,671
金融工具減值(損失)／回撥	(78)	(1,666)	5	(306)	2	(2,043)	(719)	(119)	-	-	(2,881)
聯營公司減值損失	-	-	-	-	-	-	(94)	-	-	-	(94)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	-	-	-	-	-	(2)	-	-	-	(2)
已扣除減值損失後之經營溢利／(虧損)	2,482	(146)	649	36	(1,294)	1,727	39	883	45	-	2,694
出售持有作出售資產之淨溢利	-	-	-	-	-	-	-	1	-	-	1
出售固定資產之淨虧損	(1)	-	-	-	-	(1)	(9)	-	-	-	(10)
重估投資物業虧損	-	-	-	-	(74)	(74)	-	(1)	-	-	(7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溢利減虧損	-	-	-	-	(3)	(3)	28	95	-	-	120
除稅前溢利／(虧損)	2,481	(146)	649	36	(1,371)	1,649	58	978	45	-	2,730
期內折舊	(105)	(9)	(6)	(4)	(112)	(236)	(163)	(29)	-	-	(428)
於2024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124,403	147,833	250,180	16,480	12,427	551,323	242,878	127,701	-	(52,606)	869,296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投資	-	-	-	-	44	44	3,598	4,806	-	-	8,448
其他資產-持有作出售資產	-	-	-	-	15	15	-	-	-	-	15
資產總額	124,403	147,833	250,180	16,480	12,486	551,382	246,476	132,507	-	(52,606)	877,759
負債總額	361,929	42,612	49,125	33,622	3,578	490,866	218,836	114,439	-	(52,121)	772,020

28. 資產及負債的剩餘期限分析

	30/6/2025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即時還款	1個月以上至	3個月以上	1年以上	5年以上	無註明日期		
	港幣百萬元	1個月內	3個月	至1年	至5年	或逾期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在銀行的結存	27,961	59	105	784	-	-	7,099	36,008
在銀行的存款及墊款	-	27,809	1,916	847	-	-	-	30,572
貿易票據	3	277	478	2,792	-	-	-	3,550
交易用途資產	-	-	-	416	2,605	154	219	3,394
衍生工具資產	-	-	-	-	-	-	3,752	3,752
客戶貸款及墊款	2,718	70,235	51,568	121,248	164,827	114,780	8,945	534,321
投資證券	-	7,646	13,665	21,323	86,888	68,646	2,063	200,231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投資	-	-	-	-	-	-	9,169	9,169
固定資產	-	-	-	-	-	-	12,128	12,128
商譽及無形資產	-	-	-	-	-	-	3,021	3,021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1,981	1,981
其他資產	27	9,441	11,698	19,512	923	817	10,879	53,297
資產總額	30,709	115,467	79,430	166,922	255,243	184,397	59,256	891,424
負債								
銀行的存款及結餘	1,240	8,712	3,336	323	-	-	-	13,611
客戶存款	236,925	115,235	165,683	137,964	9,419	-	-	665,226
- 活期存款及往來賬戶	76,227	-	-	-	-	-	-	76,227
- 儲蓄存款	159,123	-	-	-	-	-	-	159,123
- 定期及通知存款	1,575	115,235	165,683	137,964	9,419	-	-	429,876
交易用途負債	-	-	-	-	-	-	24	24
衍生工具負債	-	-	-	-	-	-	4,032	4,032
已發行存款證	-	3,362	11,303	8,389	1,721	-	-	24,775
本期稅項	-	-	-	2,375	-	-	-	2,375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712	712
其他負債	993	8,403	12,230	20,988	1,427	1,049	7,004	52,094
- 租賃負債	-	21	37	154	375	160	-	747
- 其他賬項	993	8,382	12,193	20,834	1,052	889	7,004	51,347
借貸資本	-	-	-	7,863	10,973	-	-	18,836
負債總額	239,158	135,712	192,552	177,902	23,540	1,049	11,772	781,685
淨差距	(208,449)	(20,245)	(113,122)	(10,980)	231,703	183,348		

28. 資產及負債的剩餘期限分析 (續)

	31/12/2024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即時還款	1個月以上至	3個月以上	1年以上	5年以上	無註明日期		
	港幣百萬元	1個月內	3個月	至1年	至5年	或逾期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在銀行的結存	33,319	-	19	527	-	-	7,439	41,304
在銀行的存款及墊款	-	37,032	673	-	-	-	-	37,705
貿易票據	40	462	149	804	-	-	1	1,456
交易用途資產	-	-	-	-	-	-	207	207
衍生工具資產	-	-	-	-	-	-	6,227	6,227
客戶貸款及墊款	2,710	71,543	46,298	128,087	157,031	113,728	8,432	527,829
投資證券	-	9,058	17,207	22,862	72,356	67,348	1,952	190,783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投資	-	-	-	-	-	-	8,448	8,448
固定資產	-	-	-	-	-	-	12,971	12,971
商譽及無形資產	-	-	-	-	-	-	1,836	1,836
遞延稅項資產	-	-	-	-	-	-	1,600	1,600
其他資產	1,497	8,904	10,092	17,633	707	756	7,804	47,393
資產總額	37,566	126,999	74,438	169,913	230,094	181,832	56,917	877,759
負債								
銀行的存款及結餘	1,122	8,410	7,994	6,631	-	-	-	24,157
客戶存款	202,819	113,325	210,013	101,464	15,472	-	-	643,093
- 活期存款及往來賬戶	65,685	-	-	-	-	-	-	65,685
- 儲蓄存款	134,908	-	-	-	-	-	-	134,908
- 定期及通知存款	2,226	113,325	210,013	101,464	15,472	-	-	442,500
交易用途負債	-	-	-	-	-	-	66	66
衍生工具負債	-	-	-	-	-	-	5,796	5,796
已發行存款證	-	4,118	6,558	8,882	2,020	-	-	21,578
本期稅項	-	-	-	1,870	-	-	-	1,870
已發行債務證券	-	-	387	-	-	-	-	387
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685	685
其他負債	1,131	11,566	10,989	18,253	1,914	1,119	6,327	51,299
- 租賃負債	-	24	39	155	380	167	-	765
- 其他賬項	1,131	11,542	10,950	18,098	1,534	952	6,327	50,534
借貸資本	-	-	-	4,669	18,420	-	-	23,089
負債總額	205,072	137,419	235,941	141,769	37,826	1,119	12,874	772,020
淨差距	(167,506)	(10,420)	(161,503)	28,144	192,268	180,713		

29.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確認

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期內之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源自：	超過		按通過其他 全面收益 以反映		現金流對沖	稅損	其他	總額
	有關折舊的 折舊免稅額	物業重估	金融資產 減值損失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重估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	(404)	(107)	1,663	(310)	4	15	54	915
收益表內存入／ （支銷）	1	-	356	-	-	2	(5)	354
儲備內（支銷）／ 存入	-	(51)	-	31	(31)	-	-	(51)
匯兌及其他調整	-	-	51	(1)	-	1	-	51
於2025年6月30日	<u>(403)</u>	<u>(158)</u>	<u>2,070</u>	<u>(280)</u>	<u>(27)</u>	<u>18</u>	<u>49</u>	<u>1,269</u>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則可將個別實體的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下列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之金額，已計入適當抵銷。

	30/6/2025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確認於財務狀況表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981	1,600
確認於財務狀況表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712)	(685)
	<u>1,269</u>	<u>915</u>

30. 儲備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一般儲備	13,658	13,658
行址重估儲備	2,724	2,286
資本儲備 (1)	1,009	1,017
匯兌重估儲備	(1,603)	(3,690)
公平價值儲備	2,330	2,365
對沖儲備	135	(20)
負債信貸儲備	-	-
其他儲備	5,389	5,226
留存溢利 (2)	38,659	37,541
	<u>62,301</u>	<u>58,383</u>
未入賬擬派股息	<u>1,028</u>	<u>999</u>

- (1) 本行委聘獨立受託人（「受託人」）管理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並持有為該計劃而購買之股份。購買股份的總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有關成本）從資本儲備中扣除。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而持有之股份的變動資料如下：

	30/6/2025	
	股份數目	港幣百萬元
於 1月1日	-	-
由受託人購買之股份	(200,000)	(2)
於 6月30日	<u>(200,000)</u>	<u>(2)</u>

- (2) 除已確認貸款、墊款和投資的減值損失外，本行還設立監管儲備對貸款、墊款和投資劃定將要或可能發生的損失金額，以滿足香港《銀行業條例》審慎監管目的的規定。經諮詢金管局後，儲備的變動已直接在留存溢利內劃定。於2025年6月30日，該要求的影響是要限制本行可派發予本集團股東的儲備，金額為港幣25.13億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25.86億元）。

31. 額外股本工具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6.5億美元額外一級資本證券	5,021	5,021

於2020年10月21日，本行發行面值6.5億美元（扣除有關發行成本後等值港幣50.21億元）額外一級資本證券。該額外一級資本證券是無到期日非累積後償資本證券及附帶5.825%年息率，直至2025年10月21日的第一次贖回日。如該額外一級資本證券未被贖回，息率將會每五年按相等於當時五年期美國庫券息率加年息5.527%之固定利率重新釐定。本行可自行決定是否取消支付利息。如出現一項無法經營事件並將會持續，該額外一級資本證券將會被撇銷。該額外一級資本證券在發生清盤事件時比普通股有優先權，及符合吸收虧損能力規定。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0/6/2024 港幣百萬元
(i)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組成部分		
原本期限為3個月以內之現金及在銀行的結存	27,961	31,723
原本期限為3個月以內在銀行的存款及墊款	28,716	40,867
原本期限為3個月以內的國庫債券	9,473	10,620
原本期限為3個月以內之持有的存款證	537	-
原本期限為3個月以內之債務證券	83	554
	66,770	83,764
(ii) 與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現金及在銀行的結存	36,008	39,988
在銀行的存款及墊款	30,572	44,088
國庫債券、持有存款證及債務證券		
- 交易用途資產	3,175	590
- 投資證券	198,250	181,268
	201,425	181,858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的金額	268,005	265,934
減：原本期限為3個月以上的金額	(193,188)	(173,904)
受監管限制的在中央銀行的現金結存	(8,047)	(8,266)
	66,770	83,764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6,770	83,764

33.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a) 以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估計是根據金融工具的特性和相關市場資料於某一特定時間作出，因此一般是主觀的。本集團以下列的分級方法計算公平價值：

第一級-參考同一工具在活躍市場取得的市場報價。

第二級-根據可觀察的參數之估值模式。為此級別估值的工具，包括以下方式：就相若工具在活躍市場取得的市場報價；就相若工具在非活躍市場取得的市場報價；或其他估值模式，而該等估值模式所用的參數，是直接或間接可從市場觀察所得的數據。

第三級-根據不可觀察之重要參數之估值模式。為此級別估值的工具，其估值模式所輸入之參數為非可觀察的數據，惟該等非可觀察的數據可以對估值產生重大影響。為此級別估值的工具，也包括在活躍市場取得相若金融工具的市場報價，惟當中需要作出非可觀察之調整或假設，以反映不同金融工具之間的差別。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是根據市場報價或交易對手報價以釐定其公平價值。而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則利用估值模式以釐定公平價值。估值模式包括淨現值及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以及其他市場廣泛應用的期權估值模式。用於估值模式之假設及參數包括無風險利率、基準利率、股票價格、外幣兌換率、指數價格、過往或預期波幅及相聯關係。採用估值模式的目的是計量公平價值，藉以在申報日能反映金融工具的價格，而該價格可被視為在正常交易下市場人士當賣出資產時可收取或當轉移負債時須支付之款項。

本集團會使用廣泛應用的估值模式，以釐定一般性及較簡單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例如僅使用可觀察市場價格、及毋須管理層耗時判斷及估計之利率及貨幣掉期。可觀察價格及模式的參數，通常可從市場上的上市債務及股份證券、在交易所買賣的衍生工具和簡單的場外交易衍生工具如利率掉期獲取。獲取可觀察市場價格及模式的參數，可以減省管理層需時判斷及估計，也可減少有關釐定公平價值的不穩定因素。是否取得可觀察市場價格及參數，視乎產品及市場性質，並會因金融市場的個別事件和一般情況而有不同變化。

至於較複雜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會使用通常由已有認受性的估值模式改動而來。部分甚或所有須予輸入模式的重要參數或未能從市場中觀察得出，而必須從市場價格或利率計算、或基於假設而估計而得出。該等須利用不可觀察之重要參數的估值模式，需要管理層投入較多時間於判斷及估計，始能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而揀選適當的估值模式、為估值之金融工具決定其預期的未來現金流、決定交易對手方違約和提早還款的或然率，以及挑選適用的貼現率等，一般皆需要管理層的判斷和估計。

本集團已就計算公平價值設立了監控機制。此機制包括擁有產品監控功能並獨立於前線管理人員，稱為工具估值群組（「群組」）。價格核賣的程序已經確立。任何將被採用的價格模式必須經過嚴格的檢測及審批程序。

33.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續）

(a) 以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是分析於報告期期末，在公平價值分級內以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的處理方式：

	30/6/2025				31/12/2024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重複發生的公平價值釐定								
資產								
貿易票據-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								
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	-	658	-	658	-	653	-	653
交易用途資產	219	3,175	-	3,394	207	-	-	207
衍生工具資產	-	3,752	-	3,752	-	6,227	-	6,227
強制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								
計量的貸款	-	100	-	100	-	-	-	-
投資證券								
- 強制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								
價值計量	30	1,692	492	2,214	-	1,485	508	1,993
- 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計量	32,007	127,878	1,034	160,919	36,097	121,851	999	158,947
	<u>32,256</u>	<u>137,255</u>	<u>1,526</u>	<u>171,037</u>	<u>36,304</u>	<u>130,216</u>	<u>1,507</u>	<u>168,027</u>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24	-	-	24	66	-	-	66
衍生工具負債	-	4,032	-	4,032	6	5,790	-	5,796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								
的金融負債	-	157	-	157	-	937	-	937
	<u>24</u>	<u>4,189</u>	<u>-</u>	<u>4,213</u>	<u>72</u>	<u>6,727</u>	<u>-</u>	<u>6,799</u>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內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根據第一級及第二級分級方法釐定公平價值之金融工具，兩者之間並無重大的轉移。本集團的政策是只確認於報告期期末公平價值分級之間發生的轉移。

33.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續)

(a) 以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 (續)

有關第三級估值的不可觀察之重要參數資料：

	<u>估值模式</u>	<u>不可觀察之重要參數</u>	<u>幅度</u>
非上市股份證券 及投資基金	資產淨值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折扣模式	折扣率	30/6/2025：8.9% (31/12/2024：10.4%)
		市場性折扣	30/6/2025：20% (31/12/2024：20%)
	市場可類比法	盈利倍數	30/6/2025：33.37-37.39 (31/12/2024：31.45-37.69)
		企業價值／稅息前利潤	30/6/2025：20.38-20.50 (31/12/2024：20.50-21.16)
		市場性折扣	30/6/2025：50% (31/12/2024：50%)

強制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或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的非上市股本工具的公平價值，是採用現金流折扣模式作估算，根據受投資公司的財務狀況及業績之分析，或參考可比較上市公司之倍數，並計入市場性折扣以反映該股份並非有活躍交易之調整。任何因比率／受投資公司的財務狀況及業績之個別增加對公平價值有正面影響，而因折扣率／市場性折扣之個別增加則對公平價值有負面影響。非上市投資基金的公平價值是採用基金經理提供的資產淨值作估算。

在第三級之金融工具估值是受以上所述之相同估值監控機制及工具估值群組的定期檢視。

33.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續)

(a) 以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 (續)

(1) 使用不可觀察之重要參數的金融工具估值

已列賬並含有不可觀察之重要參數的工具，其公平價值之變動如下：

	30/6/2025		31/12/2024	
	強制按通過 損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計量 的投資證券 港幣百萬元	按通過其他全 面收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計量 的投資證券 港幣百萬元	強制按通過 損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計量 的投資證券 港幣百萬元	按通過其他全 面收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計量 的投資證券 港幣百萬元
資產				
於1月1日	508	999	533	959
增加／購入	-	-	1	-
出售／結算	(2)	-	(36)	-
公平價值變動確認於收益表	(14)	-	10	-
公平價值變動確認於其他全面 收益	-	35	-	40
於6月30日／12月31日	<u>492</u>	<u>1,034</u>	<u>508</u>	<u>999</u>
於報告期結束日持有按通過其 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 資產而已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公平價值儲備之期內收益 總額	-	35	-	40
於報告期結束日持有之資產而 已計入期內收益表之按通過 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金融工 具的淨表現之期內(虧損)／ 收益總額	<u>(14)</u>	-	11	-

33.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續)

(a) 以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 (續)

(2) 因不可觀察之重要假設變動至合理可能的替代假設所產生的影響

	30/6/2025			
	直接記錄於損益上之影響		直接記錄於股東權益上之影響	
	有利	(不利)	有利	(不利)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強制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的投資證券	41	(41)	-	-
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的投資證券	-	-	86	(86)
	<u>41</u>	<u>(41)</u>	<u>86</u>	<u>(86)</u>
	31/12/2024			
	直接記錄於損益上之影響		直接記錄於股東權益上之影響	
	有利	(不利)	有利	(不利)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強制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的投資證券	42	(42)	-	-
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的投資證券	-	-	83	(83)
	<u>42</u>	<u>(42)</u>	<u>83</u>	<u>(83)</u>

在若干情況下，計算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式，其含有的假設並非依據在相同工具的當前可觀察市場交易價格，亦非依賴其他可觀察的市場數據。上表顯示公平價值之敏感度，即因轉用至合理可能的替代假設所產生的正、負10%的價值的並行變動。

33. 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續)

(b) 以公平價值以外列賬的金融工具公平價值

本集團採用下列方法和重要假設，以釐定以下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 (i) 不設指定期限的活期存款和儲蓄賬戶的公平價值，乃假定為於報告期結束日可按要求而支付的金額。
- (ii) 浮息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乃假定為與其賬面值相若。如此等工具為貸款和非上市債務證券，由於相關的信貸風險影響是在賬面值和公平價值中將減值準備金額減除後才分別予以確認，因此其公平價值不能反映其信貸素質的改變。
- (iii) 以攤銷成本入賬的定息貸款和按揭貸款的公平價值，乃在此等貸款按相若貸款所獲提供的目前市場利率批出時，以市場利率比較的方式估計。由於相關的信貸風險影響是在賬面值和公平價值中將減值準備金額減除後才分別予以確認，在決定公平價值總額時，貸款組合內各項貸款的信貸素質的改變均不會予以考慮。
- (iv) 已發出的融資擔保之公平價值，是以參考在相若服務的公平交易中所徵收費用之可取得相關資料而釐定；有關的資料也可參考利率差價而估計，亦可以就貸款機構對發出擔保所實際徵收的息率，與在沒有取得擔保之情況下而貸款機構將可能徵收的估計息率作出比較，並在當中取用較可靠的相關資料以釐定公平價值。

本集團以成本或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其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之公平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34.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階段分配與金管局的5級資產分類對應關係如下：

金管局的5級資產類別		階段分配
合格	一般（即不符合本行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準則）	1
	符合本行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準則	2
需要關注		2
次級		3
呆滯		
虧損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準則已計及以下任何一個關鍵因素：

1. 風險的內部或外部評級與風險產生之時的評級相比顯著轉差；
2. 風險被分類為「需要關注」金管局資產類別；
3. 風險的評級不再屬於相當於普遍理解的「投資級別」定義的「低信貸風險界限」；或
4. 其他事件及徵兆顯示其信貸風險自產生或購買後顯著增加。

34. 信貸風險 (續)

(a) 信貸質素分析

貸款及墊款的信貸質素

下表載列貸款及墊款的信貸質素分析。除特別指明者外，表格內的金額為賬面值總額。

	30/6/2025							
	12個月內		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		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		總額	
	之預期信貸損失		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之預期信貸損失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1-15級：合格	500,367	1,326	11,049	34	-	-	511,416	1,360
16-17級：需要關注	-	-	13,567	73	-	-	13,567	73
18級：次級	-	-	-	-	5,000	137	5,000	137
19級：呆滯	-	-	-	-	5,125	354	5,125	354
20級：虧損	-	-	-	-	3,967	378	3,967	378
賬面值總額	500,367	1,326	24,616	107	14,092	869	539,075	2,302
減值準備	(874)	(3)	(393)	(2)	(3,587)	(441)	(4,854)	(446)
賬面值	499,493	1,323	24,223	105	10,505	428	534,221	1,856

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抵押品市值

8,305

	31/12/2024							
	12個月內		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		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		總額	
	之預期信貸損失		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之預期信貸損失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1-15級：合格	493,589	1,671	13,182	30	-	-	506,771	1,701
16-17級：需要關注	-	-	11,667	63	-	-	11,667	63
18級：次級	-	-	-	-	5,864	181	5,864	181
19級：呆滯	-	-	-	-	4,091	233	4,091	233
20級：虧損	-	-	-	-	4,538	331	4,538	331
賬面值總額	493,589	1,671	24,849	93	14,493	745	532,931	2,509
減值準備	(889)	(3)	(259)	(2)	(3,954)	(344)	(5,102)	(349)
賬面值	492,700	1,668	24,590	91	10,539	401	527,829	2,160

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抵押品市值

6,947

34. 信貸風險 (續)

(a) 信貸質素分析 (續)

貸款及墊款的信貸質素 (續)

下表載列強制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客戶貸款及墊款的信貸分析。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強制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客戶貸款及墊款		
20級：虧損	100	-
賬面值總額－按公平價值	100	-

抵押品包括任何具公平價值及可隨時出售的有形抵押品。這些抵押品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及存款、股票及債券、物業按揭及其他固定資產如器材及設備之押記。倘抵押品價值高於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則只計入最高達貸款及墊款總額的抵押品金額。

除貸款及墊款外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

下表載列除貸款及墊款外並按攤銷成本及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的債務工具的信貸分析。除特別指明者外，就金融資產而言，表格內的金額為賬面值總額／公平價值。就貸款承擔及財務擔保合約而言，表格內的金額分別為所承擔或擔保的金額。

	30/6/2025							
	12個月內		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		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		總額	
	之預期信貸損失		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之預期信貸損失		之預期信貸損失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票據								
1-15級：合格	2,883	-	15	-	-	-	2,898	-
賬面值總額	2,883	-	15	-	-	-	2,898	-
減值準備	(6)	-	-	-	-	-	(6)	-
賬面值	2,877	-	15	-	-	-	2,892	-
	31/12/2024							
	12個月內		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		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		總額	
	之預期信貸損失		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之預期信貸損失		之預期信貸損失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票據								
1-15級：合格	803	-	-	-	-	-	803	-
賬面值總額	803	-	-	-	-	-	803	-
減值準備	-	-	-	-	-	-	-	-
賬面值	803	-	-	-	-	-	803	-

34. 信貸風險 (續)

(a) 信貸質素分析 (續)

除貸款及墊款外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 (續)

30/6/2025							
12個月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 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總額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							
價值計量的貿易票據							
1-15級：合格	658	-	-	-	-	658	-
賬面值總額－按公平價值	658	-	-	-	-	658	-
減值準備	-	-	-	-	-	-	-

31/12/2024							
12個月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 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總額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							
價值計量的貿易票據							
1-15級：合格	627	-	26	-	-	653	-
賬面值總額－按公平價值	627	-	26	-	-	653	-
減值準備	-	-	-	-	-	-	-

30/6/2025							
12個月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 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總額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在銀行的存款及墊款							
1-15級：合格	30,573	12	-	-	-	30,573	12
賬面值總額	30,573	12	-	-	-	30,573	12
減值準備	(1)	-	-	-	-	(1)	-
賬面值	30,572	12	-	-	-	30,572	12

31/12/2024							
12個月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 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總額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在銀行的存款及墊款							
1-15級：合格	37,706	40	-	-	-	37,706	40
賬面值總額	37,706	40	-	-	-	37,706	40
減值準備	(1)	-	-	-	-	(1)	-
賬面值	37,705	40	-	-	-	37,705	40

34. 信貸風險 (續)

(a) 信貸質素分析 (續)

除貸款及墊款外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 (續)

	30/6/2025			
	12個月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非信貸不良的 合約期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信貸不良的 合約期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貸款承擔				
1-15級：合格	337,273	7,041	-	344,314
16-17級：需要關注	-	652	-	652
總額	337,273	7,693	-	344,966
減值準備	(66)	(10)	-	(76)
財務擔保合約				
1-15級：合格	14,325	683	-	15,008
16-17級：需要關注	-	238	-	238
18級：次級	-	-	68	68
總額	14,325	921	68	15,314
減值準備	(12)	(13)	-	(25)
	31/12/2024			
	12個月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非信貸不良的 合約期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信貸不良的 合約期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貸款承擔				
1-15級：合格	305,090	6,310	-	311,400
16-17級：需要關注	-	177	-	177
總額	305,090	6,487	-	311,577
減值準備	(101)	(11)	-	(112)
財務擔保合約				
1-15級：合格	13,602	355	-	13,957
16-17級：需要關注	-	195	-	195
18級：次級	-	-	154	154
總額	13,602	550	154	14,306
減值準備	(15)	(6)	-	(21)

34. 信貸風險 (續)

(a) 信貸質素分析 (續)

除貸款及墊款外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 (續)

資金交易的信貸風險管理方法，與本集團管理其企業及銀行借貸的方法一致及風險級別是適用於設有個別對手限額的對手。

於報告期結束日，按照外部信貸評級機構，穆迪評級，或相同等級的評級機構，所指定之債務證券投資的信貸質素分析如下：

30/6/2025							
12個月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 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總額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證券							
Aaa	-	-	-	-	-	-	-
Aa1至Aa3	30,196	289	-	-	-	30,196	289
A1至A3	4,909	53	-	-	-	4,909	53
Baa1至Baa3	-	-	-	-	-	-	-
Baa3以下	449	3	61	1	-	510	4
無評級	1,410	19	-	-	912	43	62
賬面值總額	36,964	364	61	1	912	43	408
減值準備	(9)	-	-	-	(830)	(43)	(43)
賬面值	36,955	364	61	1	82	-	365

31/12/2024							
12個月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 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總額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證券							
Aaa	-	-	-	-	-	-	-
Aa1至Aa3	25,480	221	-	-	-	25,480	221
A1至A3	793	16	-	-	-	793	16
Baa1至Baa3	929	4	-	-	-	929	4
Baa3以下	473	3	60	1	185	718	9
無評級	1,956	17	-	-	894	41	58
賬面值總額	29,631	261	60	1	1,079	46	308
減值準備	(12)	-	-	-	(915)	(46)	(46)
賬面值	29,619	261	60	1	164	-	262

34. 信貸風險 (續)

(a) 信貸質素分析 (續)

除貸款及墊款外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 (續)

	30/6/2025							
	12個月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 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總額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								
價值計量的債務投資證券								
Aaa	4,968	1	-	-	-	-	4,968	1
Aa1至Aa3	34,288	188	-	-	-	-	34,288	188
A1至A3	72,256	771	-	-	-	-	72,256	771
Baa1至Baa3	45,464	543	-	-	-	-	45,464	543
Baa3以下	-	-	-	-	-	-	-	-
無評級	2,754	27	155	1	-	-	2,909	28
賬面值總額—按公平價值	159,730	1,530	155	1	-	-	159,885	1,531
包括減值準備	(90)	(1)	-	-	-	-	(90)	(1)

	31/12/2024							
	12個月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 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 之預期信貸損失		總額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本金	應計利息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								
價值計量的債務投資證券								
Aaa	6,847	1	-	-	-	-	6,847	1
Aa1至Aa3	34,319	151	-	-	-	-	34,319	151
A1至A3	71,257	863	-	-	-	-	71,257	863
Baa1至Baa3	42,303	489	-	-	-	-	42,303	489
Baa3以下	224	1	-	-	15	5	239	6
無評級	2,673	40	310	8	-	-	2,983	48
賬面值總額—按公平價值	157,623	1,545	310	8	15	5	157,948	1,558
包括減值準備	(72)	(1)	(5)	-	(148)	(5)	(225)	(6)

34. 信貸風險 (續)

(a) 信貸質素分析 (續)

除貸款及墊款外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 (續)

下表載列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的非交易用途債務投資證券的信貸分析。

	30/6/2025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的非交易用途債務投資證券		
Aaa	-	-
Aa1至Aa3	-	-
A1至A3	562	544
Baa1至Baa3	675	662
Baa3以下	-	-
無評級	30	13
賬面值總額－按公平價值	<u>1,267</u>	<u>1,219</u>

下表載列作交易用途債務投資證券的信貸分析。

	30/6/2025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按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的交易用途債務投資證券		
Aaa	-	-
Aa1至Aa3	-	-
A1至A3	3,175	-
Baa1至Baa3	-	-
Baa3以下	-	-
無評級	-	-
賬面值總額－按公平價值	<u>3,175</u>	<u>-</u>

下表載列由衍生工具資產交易所產生之對手信貸質素分析。

	30/6/2025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衍生工具資產		
Aa1至Aa3	239	367
A1至A3	1,101	2,578
Baa1至Baa3	1,282	2,191
Baa3以下	-	-
無評級	1,130	1,091
賬面值總額－按公平價值	<u>3,752</u>	<u>6,227</u>

現金及在銀行的結存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在銀行的結存為港幣360.08億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413.04億元）。基於穆迪評級或相當的評級，其中96%（2024年12月31日：95%）的現金及在銀行交易對手的結存被評級為投資評級。

34. 信貸風險 (續)

(b) 減值準備對賬

下表列示按金融工具的類別劃分的減值準備的期初結餘與期末結餘的對賬。編製對賬的方法是比較減值準備於1月1日至6月30日／12月31日期間交易層面的狀況。預期信貸損失不同階段之間的轉撥被視為於年初發生，故金額轉撥淨額為零。因預期信貸損失階段轉變而引致的重新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會記於其所轉撥的預期信貸損失階段項下。

	30/6/2025			總額 港幣百萬元
	12個月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非信貸不良的 合約期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信貸不良的 合約期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				
於1月1日的結餘	892	261	4,298	5,451
轉至12個月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13	(13)	-	-
轉至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9)	48	(39)	-
轉至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之預期 信貸損失	(1)	(55)	56	-
源生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撤銷 確認資產、還款及進一步貸款 撤銷	58	19	21	98
	-	-	(2,537)	(2,537)
減值準備的重新計量淨額 (包括 外匯調整)	(76)	135	2,229	2,288
於6月30日的結餘	<u>877</u>	<u>395</u>	<u>4,028</u>	<u>5,300</u>
其中：				
就按攤銷成本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附註19(a))	874	393	3,587	4,854
就相關應收應計利息 (附註23)	3	2	441	446
	<u>877</u>	<u>395</u>	<u>4,028</u>	<u>5,300</u>

34. 信貸風險 (續)

(b) 減值準備對賬 (續)

	31/12/2024			總額 港幣百萬元
	12個月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非信貸不良的 合約期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信貸不良的 合約期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				
於1月1日的結餘	904	698	3,699	5,301
轉至12個月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46	(46)	-	-
轉至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之預期 信貸損失	(7)	90	(83)	-
轉至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之預期 信貸損失	(3)	(426)	429	-
源生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撤銷 確認資產、還款及進一步貸款	93	(14)	371	450
撤銷	-	-	(5,168)	(5,168)
模型變動	(221)	(157)	(7)	(385)
減值準備的重新計量淨額 (包括 外匯調整)	80	116	5,057	5,253
於12月31日的結餘	892	261	4,298	5,451
其中：				
就按攤銷成本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附註19(a))	889	259	3,954	5,102
就相關應收應計利息 (附註23)	3	2	344	349
	892	261	4,298	5,451

34. 信貸風險 (續)

(b) 減值準備對賬 (續)

	30/6/2025			總額 港幣百萬元
	12個月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非信貸不良的 合約期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信貸不良的 合約期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債務投資證券				
於1月1日的結餘	85	5	1,114	1,204
轉至12個月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	-	-	-
轉至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之預期 信貸損失	-	-	-	-
轉至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之預期 信貸損失	-	-	-	-
源生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撤銷 確認資產、還款及進一步投資 撤銷	8	(4)	(311)	(307)
減值準備的重新計量淨額 (包括 外匯調整)	7	(1)	70	76
於6月30日的結餘	100	-	873	973
其中：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證券 (附註20)	9	-	830	839
就相關應收應計利息 (附註23)	-	-	43	43
	9	-	873	882
就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計量的債務投資證券	90	-	-	90
就相關應收應計利息	1	-	-	1
	91	-	-	91

34. 信貸風險 (續)

(b) 減值準備對賬 (續)

	31/12/2024			總額 港幣百萬元
	12個月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非信貸不良的 合約期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信貸不良的 合約期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債務投資證券				
於1月1日的結餘	118	22	742	882
轉至12個月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3	(3)	-	-
轉至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之預期 信貸損失	(2)	2	-	-
轉至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之預期 信貸損失	-	-	-	-
源生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撤銷 確認資產、還款及進一步投資 撤銷	2	(18)	-	(16)
減值準備的重新計量淨額 (包括 外匯調整)	(36)	2	372	338
於12月31日的結餘	85	5	1,114	1,204
其中：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證券 (附註20)	12	-	915	927
就相關應收應計利息 (附註23)	-	-	46	46
	12	-	961	973
就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計量的債務投資證券	72	5	148	225
就相關應收應計利息	1	-	5	6
	73	5	153	231

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的債務證券的減值準備並不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因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的債務投資證券的賬面值是其公平價值。

34. 信貸風險 (續)

(b) 減值準備對賬 (續)

	30/6/2025			
	12個月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非信貸不良的 合約期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信貸不良的 合約期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於1月1日的結餘	135	22	61	218
轉至12個月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8	(8)	-	-
轉至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之預期 信貸損失	(3)	3	-	-
轉至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之預期 信貸損失	-	-	-	-
源生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撤銷 確認資產及還款	10	(4)	3	9
撇銷	-	-	-	-
減值準備的重新計量淨額 (包括 外匯調整)	(45)	10	2	(33)
於6月30日的結餘	105	23	66	194
其中：				
就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計量的貿易票據	-	-	-	-
就相關應收應計利息	-	-	-	-
	-	-	-	-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票據 (附註17)	6	-	-	6
就相關應收應計利息	-	-	-	-
	6	-	-	6
就在銀行的存款及墊款 (附註16)	1	-	-	1
就相關應收應計利息	-	-	-	-
	1	-	-	1
就現金及在銀行的結存 (附註15)	-	-	-	-
就相關應收應計利息	-	-	-	-
	-	-	-	-
就貸款承擔和財務擔保合約 (附註25)	78	23	-	101
就應收賬款及其他賬項 (應收 應計利息除外) (附註23)	20	-	66	86

34. 信貸風險 (續)

(b) 減值準備對賬 (續)

	31/12/2024			總額 港幣百萬元
	12個月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非信貸不良的 合約期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信貸不良的 合約期內之 預期信貸損失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於1月1日的結餘	122	22	347	491
轉至12個月內之預期信貸損失	5	(5)	-	-
轉至非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之預期 信貸損失	(3)	3	-	-
轉至信貸不良的合約期內之預期 信貸損失	-	-	-	-
源生或購入之新金融資產、撤銷 確認資產及還款	13	(6)	(2)	5
撤銷	-	-	(282)	(282)
模型變動	(15)	(6)	-	(21)
減值準備的重新計量淨額 (包括 外匯調整)	13	14	(2)	25
於12月31日的結餘	135	22	61	218
其中：				
就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 公平價值計量的貿易票據	-	-	-	-
就相關應收應計利息	-	-	-	-
	-	-	-	-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票據 (附註17)	-	-	-	-
就相關應收應計利息	-	-	-	-
	-	-	-	-
就在銀行的存款及墊款 (附註16)	1	-	-	1
就相關應收應計利息	-	-	-	-
	1	-	-	1
就現金及在銀行的結存 (附註15)	-	-	-	-
就相關應收應計利息	-	-	-	-
	-	-	-	-
就貸款承擔和財務擔保合約 (附註25)	116	17	-	133
就應收賬款及其他賬項 (應收 應計利息除外) (附註23)	18	5	61	84

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的貿易票據的減值準備並不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因按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計量的貿易票據的賬面值是其公平價值。

35.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風險

(a) 或然負債及承擔

參照金管局資本充足比率申報表的填報指示，各主要類別的或然負債及承擔的合約金額及信貸風險加權金額摘要如下：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或然負債		
直接信貸代替品	3,366	3,085
與交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6,254	6,776
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2,430	6,051
	<u>12,050</u>	<u>15,912</u>
承擔		
遠期有期存款	3,730	-
可無條件取消而毋須事先通知的承擔	314,855	280,189
其他承擔的原到期日		
- 1年或以下	1,590	4,150
- 1年以上	37,123	27,272
	<u>357,298</u>	<u>311,611</u>
總額	<u>369,348</u>	<u>327,523</u>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u>17,568</u>	<u>19,525</u>

(b) 衍生工具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		
資產		
匯率合約	2,640	5,010
利率合約	873	933
股份合約	239	284
	<u>3,752</u>	<u>6,227</u>
負債		
匯率合約	3,016	4,287
利率合約	778	1,230
股份合約	238	279
	<u>4,032</u>	<u>5,796</u>
衍生工具的名義金額		
匯率合約	556,153	493,956
利率合約	298,861	306,516
股份合約	15,671	12,055
	<u>870,685</u>	<u>812,527</u>

35.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風險 (續)

(c) 資本承擔

於6月30日及12月31日未償付但並未在財務報表中提撥準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已核准支出並已簽約	398	376
已核准支出但未簽約	92	104
	<u>490</u>	<u>480</u>

(d) 或有事項

本集團收到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法律索賠。本集團認為這些事項均不重大。在適當情況下，本集團在很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並且可以對該責任作出可靠估計時確認負債準備。

36. 關聯人士的重大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支付予本行董事及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金額如下：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0/6/2024 港幣百萬元
短期僱員福利	99	79
僱員退休福利	5	4
股份補償福利	11	11
	<u>115</u>	<u>94</u>

- (b) 本集團為其職員提供若干退休保障計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對該等計劃的供款總額為港幣1.20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1.22億元）。

本集團與其關聯人士進行多項交易，該等人士包括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之股東，及主要行政人員與其直系親屬、及受該等人士所控制或具有重大影響力的公司。該等交易包括但不限於接受該等人士存款及為他們提供信貸。所有存款及信貸的利率，均按照給予一般相若水平客戶的條款。

36. 關聯人士的重大交易 (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從關聯人士所收取與支付予他們的利息，及於2025年6月30日關聯人士的欠款及欠關聯人士的款項，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6個月關聯人士的最高欠款及欠關聯人士的最高款項總額總結如下：

	主要管理人員		聯營公司		有重大影響力之股東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0/6/2024 港幣百萬元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0/6/2024 港幣百萬元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0/6/2024 港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4	22	20	32	4	10
利息支出	38	56	2	-	-	-
關聯人士的欠款	665	665	673	678	-	489
欠關聯人士的款項	2,340	2,523	170	118	-	61
關聯人士的最高欠款	738	910	1,166	1,626	1,393	888
欠關聯人士的最高款項	4,409	4,030	447	363	73	164
給予信貸承諾	768	1,186	2,319	2,293	298	113

37. 綜合基準

除特別說明外，此中期業績公告所載的財務資料是按用作會計用途之綜合基準編製。

編製集團的資本充足比率、槓桿比率及流動資金狀況，是按用作監管用途之綜合基準編製。而編製用作會計用途及監管用途之綜合基準之最大分別是前者包括本行及其所有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而後者只包括本行及本集團部分從事銀行業務或其他與銀行業務有關的附屬公司。

38. 符合指引

此中期財務報表經已按照有關《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此中期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8月21日獲授權發布。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略綜合財務報表及選定的若干附註。當中包括載有對瞭解本集團自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化具有重要意義的事件及交易的闡釋。此簡略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未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銀行業披露報表（即補充財務資料的附註E所載）以及此中期財務報表所列載的披露資料，亦已根據金管局所頒布的《銀行業（披露）規則》及《金融機構（處置機制）（吸收虧損能力規定－銀行界）規則》第6部之要求作披露。

補充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A. 資本充足

	30/6/2025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本基礎		
-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87,295	85,828
- 額外一級資本	5,021	5,021
- 一級資本	92,316	90,849
- 二級資本	12,912	17,523
- 資本總額	105,228	108,372
風險加權資產類別		
- 信貸風險	336,270	431,236
- 市場風險	8,436	4,878
- 營運風險	26,209	40,572
- 資本下限調整	-	12,180
	370,915	488,866
減：扣除	(2,961)	(2,767)
	367,954	486,099
	30/6/2025	31/12/2024
	百分率	百分率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	23.7	17.7
一級資本比率	25.1	18.7
總資本比率	28.6	22.3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監管資本充足比率乃按於 2025 年 1 月 1 日在香港實施的《巴塞爾協定三》最終改革方案計算。

資本充足比率乃根據金管局所頒布的《資本規則》計算。根據《資本規則》，本行選擇採納「基礎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市場風險及「標準計算法」計算營運風險。對於信用估價調整（「CVA」），本行採納「簡化基本 CVA 計算法」計算 CVA 資本要求。

用作監管用途之綜合基礎與作會計用途之綜合基礎是不相同的。包括在用作監管用途之附屬公司乃根據金管局按《資本規則》第3C條所頒布的通知內列載。不包括在綜合基礎用作監管用途之附屬公司為非金融類公司以及已核准和受一監管機構規管的證券及保險公司，對該等公司有關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持商業活動的監管安排，與按照適用於《資本規則》及《銀行業條例》的金融機構之標準相符。本行於該等公司的權益已按《資本規則》第3部分所述之門檻規定經計算後從普通股權一級資本中扣除。

補充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A. 資本充足（續）

包括在用作監管用途的綜合基礎之主要附屬公司已於中期報告之附註37列示。

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在多個國家及地區營運而其資本乃受當地法則約束，可能在轉移受規管資本及在銀行集團成員間的資金調配方面存在某些限制。

為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及《金融機構（處置機制）（吸收虧損能力規定－銀行界）規則》第6部，本集團已在本行網站內增設一節。有關本集團的監管資本工具及其他披露資料，可瀏覽本行網站 www.hkbea.com 主頁內「監管披露」的連繫或按 www.hkbea.com/html/tc/bea-about-bea-regulatory-disclosures.html 的直接連繫。

B. 槓桿比率

	<u>30/6/2025</u>	<u>31/12/2024</u>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一級資本	92,316	90,849
風險承擔計量	920,460	928,662
	<u>30/6/2025</u>	<u>31/12/2024</u>
	百分率	百分率
槓桿比率	10.0	9.8

槓桿比率之計算按金管局根據《資本規則》第3C條頒布的通知內所指定的綜合基準。有關披露資料可瀏覽本行網站 www.hkbea.com 主頁內「監管披露」的連繫或按 www.hkbea.com/html/tc/bea-about-bea-regulatory-disclosures.html 的直接連繫。

補充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C. 流動資金狀況

流動性覆蓋比率

		<u>30/6/2025</u> 百分率	<u>31/12/2024</u> 百分率
平均流動性覆蓋比率	- 第一季度	190.3	213.1
	- 第二季度	176.5	271.0
	- 第三季度	不適用	247.0
	- 第四季度	不適用	204.6

流動性覆蓋比率是根據《銀行業（流動性）規則》計算。相關的監管披露資料可瀏覽本行網站 www.hkbea.com 主頁內「監管披露」的連繫或按 www.hkbea.com/html/tc/bea-about-bea-regulatory-disclosures.html 的直接連繫。

本行持有以港幣計價的一級優質流動資產不少於以港幣計價的淨現金流出總額的20%。按各綜合層級的流動性覆蓋比率並沒有重大的貨幣錯配。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u>30/6/2025</u> 港幣百萬元	<u>31/12/2024</u> 港幣百萬元
可用穩定資金總額	610,404	594,979
所需穩定資金總額	489,716	471,563

	<u>30/6/2025</u> 百分率	<u>31/12/2024</u> 百分率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124.6	126.2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是根據《銀行業（流動性）規則》計算。相關的監管披露資料可瀏覽本行網站 www.hkbea.com 主頁內「監管披露」的連繫或按 www.hkbea.com/html/tc/bea-about-bea-regulatory-disclosures.html 的直接連繫。

補充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D. 逾期、經重組及收回資產

(a) 逾期及經重組客戶墊款

	30/6/2025		31/12/2024	
	港幣 百萬元	佔客戶 墊款總額 的百分比	港幣 百萬元	佔客戶 墊款總額 的百分比
逾期客戶墊款				
-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1,293	0.2	873	0.2
- 6個月以上至1年	3,095	0.6	1,866	0.3
- 1年以上	4,003	0.8	4,070	0.8
	<u>8,391</u>	<u>1.6</u>	<u>6,809</u>	<u>1.3</u>
經重組客戶墊款	1,309	0.2	1,382	0.2
逾期及經重組墊款總額	<u>9,700</u>	<u>1.8</u>	<u>8,191</u>	<u>1.5</u>
其中：				
逾期墊款涵蓋部份	<u>4,743</u>	<u>0.9</u>	<u>3,502</u>	<u>0.7</u>
逾期墊款非涵蓋部份	<u>3,648</u>	<u>0.7</u>	<u>3,307</u>	<u>0.6</u>
逾期墊款涵蓋部份之抵押品市值	<u>7,346</u>		<u>6,232</u>	
逾期3個月以上墊款的特殊準備	<u>2,186</u>		<u>1,875</u>	

有明確到期日之貸款及墊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並於期結日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處理。定期分期償還之貸款，若其中一次還款逾期，而於期結日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處理。即時到期之貸款，若已向借款人送達還款通知，但借款人未按指示還款，或貸款已超出借款人獲通知的批准限額，而此情況持續超過有關逾期期限，亦列作逾期處理。

可視作合格抵押品的資產須符合下列條件：

- 該資產的市值是可即時決定的或是可合理地確定及證實的；
- 該資產是有市價的及有二手市場可即時將該資產出售；
- 本行收回資產的權利是有法律依據及沒有障礙的；及
- 本行在有需要時可對該資產行使控制權。

「合格抵押品」主要分為下列兩種：

- 「合格金融抵押品」主要包括現金存款及股票。
- 「合格實物抵押品」主要包括土地及建築物、汽車及設備。

按不同情況下，當本行客戶面對財政困難而無力償還貸款，本行一般採用以下方式以追收欠款：

- 重新編排債務還款期時間表／債務重組
- 沒收抵押品
- 採取法律行動
- 通過收數公司追收

補充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D. 逾期、經重組及收回資產（續）

(b) 逾期及經重組銀行墊款

	30/6/2025 港幣百萬元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逾期銀行墊款		
-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	-
- 6個月以上至1年	-	-
- 1年以上	-	-
	-	-
經重組銀行墊款	-	-
逾期及經重組墊款總額	-	-

(c) 其他逾期及經重組資產

	30/6/2025		
	應計利息 港幣百萬元	債務證券 港幣百萬元	其他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逾期資產			
-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12	-	-
- 6個月以上至1年	168	-	-
- 1年以上	513	912	-
	693	912	-
經重組資產	45	-	-
其他逾期及經重組資產總額	738	912	-

逾期3個月以上其他資產的特殊準備	360	830	-
------------------	-----	-----	---

	31/12/2024		
	應計利息 港幣百萬元	債務證券 港幣百萬元	其他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逾期資產			
-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79	-	-
- 6個月以上至1年	71	39	-
- 1年以上	483	1,055	-
	633	1,094	-
經重組資產	50	-	-
其他逾期及經重組資產總額	683	1,094	-

逾期3個月以上其他資產的特殊準備	287	1,063	-
------------------	-----	-------	---

* 其他資產是指貿易票據及應收款項。

補充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續）

D. 逾期、經重組及收回資產（續）

(d) 收回資產

	30/6/2025	31/12/2024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回土地及建築物（註）	1,218	1,368
收回汽車及設備	7	10
收回資產總額	<u>1,225</u>	<u>1,378</u>

此等金額指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收回資產的估計市值。

註：結餘中包括港幣300萬元（2024年12月31日：港幣7,600萬元）已簽約出售但仍未成交的物業。

E. 銀行業披露報表

本期的額外資料披露是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金融機構（處置機制）（吸收虧損能力規定—銀行界）規則》第6部之披露要求及按金管局所頒布的披露模版而編製，詳情可瀏覽本行網站www.hkbea.com主頁內「監管披露」的連繫或按www.hkbea.com/html/tc/bea-about-bea-regulatory-disclosures.html的直接連繫。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布派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0.39 元（「**2025 中期股息**」）（2024 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0.31 元）。2025 中期股息將約於 2025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一）以現金派發予於 2025 年 9 月 9 日（星期二）（記錄日期）辦公時間結束時已登記在本行股東名冊上的股東；股東亦可選擇收取其市值（就零碎股份作出調整除外）等同其原有權以現金收取的股息總額的已繳足股款的新股以代替現金股息（「**以股代息計劃**」）。就計算股東在以股代息計劃下所應獲配發的新股數目而言，新股的市值指股份在聯交所由 2025 年 9 月 3 日（星期三）（股份除息後首個交易日）至 2025 年 9 月 9 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的平均收市價。載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的上市文件及選擇表格將約於 2025 年 9 月 18 日（星期四）寄予股東。

以股代息計劃須待聯交所批准以股代息計劃下將予發行的新股上市及買賣方可作實。股息單及以股代息的股票將約於 2025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一）以平郵寄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合資格享有 2025 中期股息股東之身份，本行將由 2025 年 9 月 5 日（星期五）至 2025 年 9 月 9 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如欲享有 2025 中期股息，股東須於 2025 年 9 月 4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正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辦理登記手續。

財務回顧

財務表現

上半年對銀行業而言，機遇與挑戰並存。2024 年的向好態勢持續，帶動客戶活動增加，推動服務費收入顯著增長。然而，令人難以預測的美國政策，加上緊張的中東局勢，導致金融市場大幅波動，影響了年初良好的開局。此外，外資流入香港，導致本地利率下跌，令本行的淨息差受壓。

在此背景下，於 2025 年首 6 個月，東亞銀行及其附屬公司錄得可歸屬於本集團股東溢利港幣 24.07 億元，較 2024 年同期錄得的港幣 21.11 億元，增加 14.1%。

2025 年上半年每股基本盈利按年增長 24.6%至港幣 0.86 元。年化平均資產回報率為 0.5%，而年化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為 4.5%。

核心業務繼續表現平穩。面對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撥備前經營溢利輕微下降港幣 2.24 億元，或 3.9%，至港幣 54.47 億元。

淨利息收入減少港幣 8.84 億元，或 10.7%，至港幣 73.44 億元。由於利率下跌，淨息差按年收窄 22 個基點，由 2.10%下降至 1.88%。

非利息收入上升 29.2%，至港幣 29.15 億元。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按年增加港幣 2.36 億元，或 16.7%，至港幣 16.54 億元，主要由於投資活動和第三方保單銷售的佣金貢獻持續增長。交易、金融工具重估及相關對沖的淨利潤亦增加港幣 3.41 億元，或 43.8%，主要受惠於客戶交投活躍，帶動結構性產品和外匯業務的收入上升。

整體而言，經營收入總額減少港幣 2.25 億元，或 2.1%，至港幣 102.59 億元。

經營支出按年保持穩定，為港幣 48.12 億元。本行繼續投資於人才及數碼能力，並透過轉型措施提升經營效率。2025 年上半年的成本對收入比率上升 1.0 個百分點至 46.9%。

2025 年上半年，金融工具之減值損失減少港幣 3.42 億元，或 11.9%，至港幣 25.39 億元。內地及香港商業房地產行業繼續是影響資產質素的主因，佔貸款損失撥備的 70%。本集團的減值貸款比率於 2025 年 6 月底為 2.63%，較 2024 年 12 月底的 2.72% 有所回落。

財務狀況

本集團繼續致力管理風險及分散貸款組合。回顧期內，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增加 1.2%，至港幣 5,391.75 億元。於 2025 年 6 月底，本集團綜合資產總額達港幣 8,914.24 億元，較 2024 年底的港幣 8,777.59 億元，增加港幣 136.65 億元，或 1.6%。

於 2025 年首 6 個月，客戶存款總額上升 3.4%，至港幣 6,652.26 億元。其中，活期存款和往來存款賬戶結餘增加港幣 105.42 億元，或 16.1%；儲蓄存款增加港幣 242.15 億元，或 18.0%；而定期存款則減少港幣 126.24 億元，或 2.9%。於 2025 年 6 月底，包括客戶存款及所有已發行存款證的存款總額為港幣 6,900.01 億元。

於 2025 年 6 月底，貸款對存款比率為 78.1%，而 2024 年底則為 80.2%。

可歸屬於本集團股東權益總額上升 4.0%，至港幣 1,044.36 億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隨著 2025 年 1 月 1 日《巴塞爾協定三》最終改革方案的實施，總資本比率、一級資本比率及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分別上升至 28.6%、25.1% 及 23.7%。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季度的平均流動性覆蓋比率為 176.5%，遠高於 100% 的法定下限。

主要榮譽與獎項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金融機構大獎 2025

年度銀行 — 傑出大獎

顧客關顧 — 卓越大獎

優端客戶級別服務 — 傑出大獎

數碼營銷策略（公司品牌推廣）— 卓越大獎

整合營銷策略（公司品牌推廣）— 傑出大獎

亞太區高淨值客戶服務 — 傑出大獎

中小企關顧服務（大灣區）— 傑出大獎

《彭博商業周刊／中文版》

全球品牌大獎 2025

香港最佳零售銀行

香港最佳數碼銀行

香港最佳客戶體驗銀行

香港零售銀行最佳市場推廣

香港零售銀行最佳社交平台推廣

《全球品牌雜誌》

2024 年《亞洲私人銀行家》第 7 屆中國財富獎

最佳私人銀行 — 大灣區（銀獎）

最佳私人銀行 — 下一代客戶（銀獎）

《亞洲私人銀行家》

2024 年《亞洲私人銀行家》第 14 屆私人銀行卓越獎

高度嘉許私人銀行 — 香港高淨值客戶

高度嘉許私人銀行 — 下一代客戶服務

《亞洲私人銀行家》

2025 中小企業最佳拍檔獎

中小企業最佳拍檔獎

香港中小型企業總商會

Triple A 數碼服務大獎 2025

最佳數碼升級 — 東亞手機銀行

《財資》

東亞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優秀工作成果選樹推廣活動

上海銀行同業傑出貢獻單位

上海銀行業數位金融服務突出單位

上海銀行業服務金融法治建設優良單位

上海銀行業金融文化建設及新聞宣傳工作優秀單位

上海市銀行同業公會

東亞聯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最佳資產管理大獎

亞洲債券（3 年）

香港年度 CEO 大獎

《亞洲資產管理雜誌》

LSEG 理柏基金香港年獎 2025

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 — 東亞香港追蹤指數基金（3 年及 5 年）

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 — 東亞環球股票基金（10 年）

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 — 東亞增長基金（10 年）

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 — 東亞平穩基金（10 年）

東亞聯豐資本增長基金 — 東亞聯豐大中華增長基金 R 類別（5 年）

《信報》及 LSEG

2025 年度專業投資大獎

投資表現大獎 — 亞太除日本股票（3 年及 10 年）

投資表現大獎 — 全球股票（3 年及 10 年）

投資表現大獎 — 亞洲債券（10 年）

投資表現大獎 — 亞洲高收益債券（10 年）

投資表現大獎 — 全球綜合債券（10 年）

《投資洞見與委託》

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2025 強積金大獎

強積金評級 2025 年度金級計劃 — 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

強積金評級 2025 年度連續五年金級計劃 — 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

強積金評級 2025 年度企業可持續友好大獎 — 東亞（強積金）享惠計劃

積金評級有限公司

業務回顧

經濟回顧

2025 年上半年，保護主義升溫令全球經濟增長蒙上陰影，並加劇了不確定性。美國貿易政策反覆，部份經濟影響已開始顯現，貿易活動受阻，投資決策亦有所推遲。

全球通脹普遍放緩，但各地區走勢仍然分化。某些經濟體仍面對持續的成本壓力，尤以美國因加徵進口關稅而承受額外的通脹壓力最為明顯。

為應對這一錯綜複雜的環境，各地央行均採取精準的貨幣政策取向，力求在控制通脹與支持經濟增長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歐洲央行及英倫銀行於 2025 年上半年繼續其減息周期，而美聯儲則保持審慎的立場，延遲利率調整至下半年。

在政策支持下，中國內地經濟保持穩健增長，2025 年上半年實質本地生產總值按年增長 5.3%。當局實施積極的財政措施及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以穩定就業市場及促進經濟增長。結構性改革、出口市場多元化佈局，以及對電動車、機械人和新能源等新興產業的持續投資，提升了中國內地經濟的韌性，從而緩解貿易緊張局勢升級的影響。

即使面對外圍環境的挑戰，香港經濟持續穩步增長，2025 年第一季實質經濟按年增長 3.0%，第二季亦按年增長 3.1%。金融市場氣氛日益轉佳，新股上市活動領先全球其他市場，成交額大幅反彈，所產生的正面財富效應有助支持個人消費。香港經濟的持續復甦亦得益於中國內地強韌的經濟，以及訪港旅遊業和跨境金融服務的強勁復甦。受惠於印花稅降低、按揭貸款監管措施放寬及港元利率下降的帶動，市場成交量回升，支持了住宅物業市場回穩。

香港業務

2025 年上半年，本行的香港業務表現穩健，除稅前溢利按年上升 29.2%，主要由於非利息收入增長強勁，減值損失亦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踏入 2025 年，本行業務勢頭良好。儘管美國於第二季公布的關稅措施導致市場波動加劇，但投資及保險產品銷售成績理想，加上財資活動增多，帶動非利息收入顯著增長。自 5 月以來，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持續下跌，導致淨利息收入下降 9.1%，但此影響已被非利息收入的增幅所抵銷。同時，為減輕淨息差收窄的壓力，本行嚴格管理存款利率，以控制資金成本，同時亦提高往來及儲蓄存款比率，以優化存款組合。

經營收入溫和增長 0.6%，而經營支出則維持在低單位數增幅。整體而言，撥備前經營溢利大致平穩。

由於信貸需求仍然低迷，香港客戶貸款餘額輕微下降。面對持續的不確定性，我們保持審慎的貸款策略，同時幫助客戶渡過困難時期。

為精簡工作流程，本行重點將中後台工序整合至位於廣州及深圳的東亞環球商業服務中心，有關工作進展順利。此舉有助本行進一步提升自動化水平、廣泛應用人工智能工具，以及促進大數據的收集與運用，從而讓我們能更深入瞭解客戶，更好地為他們提供服務。本行亦積極投入資源，建立能應對未來挑戰、樂於採納最新科技和工作模式的團隊，以滿足日益增長的業務需求。

展望未來，市場利率回落紓緩了借款人的壓力，亦令投資氣氛得以改善。儘管中美貿易磨擦帶來短期挑戰，但全球供應鏈的重塑，加上新的貿易走廊形成，將為香港企業帶來嶄新的發展空間及可能性。

零售銀行

回顧期內，本行零售銀行業務展現出強大韌性。零售財富管理收入顯著增長，彌補了 5 月以來利率大幅下滑所引致的部分影響。儘管如此，整體淨溢利仍輕微回落 2.8%。

零售銀行業務透過提升投資平台功能及擴大產品和服務範圍，不斷優化其價值主張，從而提高對高淨值客戶群的吸引力。本行亦推出了一個融入東亞銀行投資觀點的互惠基金，旨在協助客戶更有效應對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上半年，來自證券交易、掛鈎存款及結構性投資產品、債券和存款證的收入，按年錄得強勁的雙位數增長。

過去數年，本行致力提升全面保險方案的分銷能力，相關努力已見成效。本行與友邦保險的緊密合作取得豐碩成果並保持穩健增長，令東亞銀行成為友邦保險的主要銀行保險合作夥伴之一。此外，將人壽保險納入財富及傳承規劃的客戶數目亦穩步上升。

跨境客戶已成為零售財富管理的主要增長動力。南向跨境客群在客戶基礎及資產管理規模方面均錄得可觀的按年增長，持有人壽保險保單及投資產品的客戶人數亦大幅增加。

繼成功革新東亞手機銀行後，本行亦將東亞網上銀行升級，提供一致的介面設計及更流暢的操作，以優化用戶的數碼體驗。這些措施旨在持續加強本行的數碼服務能力、提升使用的便捷度，以及鼓勵更多客戶使用網上渠道進行交易。

為滿足市場對跨境支付服務的需求，東亞銀行於 6 月成為香港首批加入「跨境支付通」的銀行之一，持香港身份證的本行客戶現可更便捷地向內地參與銀行進行即時小額跨境匯款。

批發銀行

批發銀行業務的經營環境依然充滿挑戰。資產價格下跌及利率波動，加上持續的貿易戰及緊張的地緣政治局勢，影響營商信心，導致貸款需求疲弱。

在貸款增長乏力的情況下，批發銀行業務的經營收入略為減少，但整體仍維持穩定。由於成本控制得宜，加上減值損失減少，業績較去年同期有所改善。

本行一直關注香港商業房地產貸款組合的潛在風險。於 2025 年上半年，相關資產質素大致保持穩定，我們亦已將該貸款組合的敞口減低。鑑於市場前景持續不明朗，本行將一如既往，積極主動地嚴控商業房地產的風險。

我們繼續貫徹執行策略，致力擴闊客戶基礎、推動資產組合多元化及增加非利息收入。本行貸款組合中，電訊、航空、貿易及分銷，以及金融服務等非商業房地產行業的佔比有所提升。

憑藉 OneBank 理念，東亞銀行利用獨有的雙平台優勢，滿足客戶對在岸和離岸的服務需要，繼續取得令人鼓舞的成績。香港與內地團隊緊密合作，為跨境客戶提供無縫的服務，來自相關客戶群的收入錄得雙位數增長。由於香港－東盟及中國內地－東盟走廊沿綫的經濟活動日益頻繁，客戶於境外投資增多，為本行締造了更多業務機會。

批發銀行業務的經營收入當中，非利息收入上升，抵銷了利息收入下滑的影響。面對較大的市場波動及跨境融資活動的增加，本行加強內部協作，致力滿足市場在對沖工具方面的強勁需求，促使財資產品收入顯著增長。來自保險、支付及現金管理的服務費收入亦同樣錄得亮麗的升幅，展現出本行重點拓展相關業務的成果。

中小企業是本地經濟的支柱，本行亦一直致力服務這個重要的客戶群。6 月，本行獲《彭博商業周刊》頒發 *中小企關顧服務（大灣區）－傑出大獎*，以表彰東亞銀行為區內中小企業提供高效的金融服務。

財富管理

今年上半年，投資者情緒喜憂參半。隨著貿易磨擦升溫，全球金融市場大幅波動，市場前景變得不明朗，資金明顯流向避險資產。

在波動的市況下，本行私人銀行仍錄得強勁表現。儘管淨利息收入有所下滑，但經營收入穩健增長逾兩成，歸因於非利息收入大幅上升超過四成，增長由各主要資產類別所帶動。

客戶對財富策劃的興趣濃厚，一方面希望獲得更高回報，同時尋求資產保值。為把握市場波動加劇帶來的交易機遇，客戶紛紛將投資組合分散至外匯及結構性產品，進一步帶動非利息收入顯著增長。

本行吸納新客戶的進度理想，首 6 個月的新資金流入淨額增加。因此，資產管理規模較 2024 年底增加近 8%。

展望未來，全球貿易及政策風險料將持續，客戶的取態或會保持審慎，並繼續將投資組合分散至不同地區，同時探索另類投資及資本保值產品。香港仍是內地居民境外財富管理的首選地，這意味著本港擁有龐大的跨境業務機遇。

作為一間紮根香港、業務遍及全球的金融機構，東亞銀行充分發揮此獨特優勢，透過全方位的投資方案，為區內高淨值人士提供高效的理財服務。為此，本行將提升客戶經理的工作效率，運用最新科技加快客戶開戶及服務流程，借助與內地金融機構的合作關係，以及推動與東亞中國的協作，務求開拓更多吸納客戶的渠道。

中國內地業務

在多重宏觀經濟因素影響下，東亞中國於 2025 年上半年面對著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隨着刺激措施漸見成效，中國內地的經濟呈現向好勢頭，按年增長 5.3%。中美關係緊張影響市場氣氛，但關稅戰休戰，有利緩解兩國經濟的壓力。

回顧期內，本地品牌強勢崛起，DeepSeek 等企業在人工智能領域備受關注。自主研發的創新方案及具競爭力的定價正在重塑行業格局。東亞中國持續調整策略，把握增長機遇，並致力降低風險。

在利率持續低企的環境下，東亞中國的經營收入比去年同期下跌 0.8% 至港幣 25.43 億元。由於淨息差下降 21 個基點至 2025 年 6 月底的 1.80%，淨利息收入按年下跌 9.2%，至港幣 17.40 億元。然而，計及資金調期安排的因素後，淨息差按年僅下降 11 個基點至 1.91%。批發銀行及個人銀行業務的非利息收入按年大幅增長 24%，至港幣 8.03 億元，抵銷了淨利息收入的跌幅。

東亞中國在持續精簡流程和推行自動化下，進一步節省成本，令經營支出按年下降 6.5%，至港幣 15.58 億元。由於互聯網貸款業務量減少，相關的平台費用亦有所下降。因此，東亞中國的撥備前經營溢利增至港幣 9.85 億元，按年上升 9.8%。

減值損失下降 2.7%，至港幣 6.99 億元；但由於房地產行業尚未完全復蘇，減值貸款比率較 2024 年底上升 9 個基點，至 2.89%。整體而言，東亞中國的淨溢利為港幣 2.01 億元，按年上升 82.9%。

貸款總額較 2024 年底增長 1.6%，至港幣 1,492.15 億元，主要由於東亞中國增加對受國家政策支持的策略性行業提供貸款，但同時零售貸款規模有所收縮，抵消了部分增長。存款總額增長 2.4%，至港幣 1,691.51 億元；其中低成本存款的佔比提升 8.1 個百分點。

批發銀行方面，東亞中國持續減低房地產貸款比重，並增加對策略性行業的貸款，以達致優化貸款組合的目標。貸款組合規模與去年底的水平相若，但年初至今收益率下跌 31 個基點至 3.8%，影響淨利息收入。另一方面，受惠於財資服務、銀團貸款及貿易融資的強勁增長，非利息收入穩健上升 22.7%。

個人銀行方面，東亞中國繼續將重心轉向高淨值客戶群及財富管理，並取得顯著進展。隨著高淨值客戶數目增長近一倍，東亞中國的資產管理規模按年增長 48.7%，來自高淨值客戶群的非利息收入亦上升 16.8%。與此同時，鑑於消費意欲較低及風險增加，東亞中國縮減互聯網貸款規模。

在 OneBank 策略下，東亞中國的批發銀行業務在加強集團協同方面扮演重要角色。約 66.9% 的環球企業客戶由東亞中國管理，並為集團內其他成員帶來新業務。此外，個人銀行業務專注於透過提供更全面的產品、提升銷售能力及優化服務渠道，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要，從而推動跨境理財服務的增長。

東亞中國持續推動後台流程集中化、精簡化及自動化，利用人工智能、數據及分析技術提升營運能力。此舉將提升客戶體驗並推動高效的營運。隨着東亞環球商業服務中心於 2025 年 3 月啟用，東亞中國將加強與其合作，加快轉型和提升營運效率的步伐。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東亞中國在內地設有 29 間分行及 29 間支行，業務遍及 38 個城市。在大灣區，東亞中國是網絡最龐大的外資銀行之一，設有 19 個網點，覆蓋區內所有城市。為進一步支持大灣區建設，東亞中國以煥新的品牌形象，在原行址開設全新的深圳福田支行，並於 2025 年 7 月 1 日開業。

海外、澳門及台灣業務

2025 年上半年，在貿易戰和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的背景下，本行的海外、澳門及台灣業務仍展現出強大的韌性。

回顧期內，淨利息收入按年下降 9.3%至港幣 12.037 億元，主要是由於本行採取降低風險策略，使淨息差收窄 19 個基點，抵銷了貸款溫和增長所帶來的得益。此外，存放於中央銀行的存款準備金及國債所帶來的收益減少，亦拖累淨利息收入下跌。

受惠於貸款服務費增加，帶動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淨額增長 25.6%，至港幣 5,880 萬元。

撥備前經營溢利下降 12.2%，至港幣 8.98 億元，主要反映了淨利息收入的下降。雖然經營支出因持續投資於科技而溫和上升 4.6%，但成本對收入比率仍維持於 31.5%的健康水平。

整體的減值損失由去年同期的港幣 1.217 億元，上升至港幣 3.526 億元，導致除稅後淨溢利下跌 36.2%至港幣 4.362 億元。於 2025 年 6 月底，減值貸款比率由 2024 年底的 1.13%上升至 1.60%。此變化主要是受到美國及英國市場個別商業房地產貸款信貸評級的下調所致。

本行繼續分散美國及英國地區的貸款組合，優先向財務穩健的行業提供貸款。美國和英國分行已積極管理資產質素，尤其是在商業房地產領域。

新加坡分行繼續在重點東盟國家深化客戶關係，同時對中美緊張局勢及美國貿易政策變化可能產生的連鎖影響保持警惕。

澳門分行專注於大灣區的跨境業務機遇，而台灣分行則與在中國內地及東盟國家擁有重要業務的當地領先企業加強合作關係。

OneBank 依然是本集團的策略重點，旨在加強海外、澳門及台灣分行與本行其他業務部門的合作。這一體化的營運方針不僅提升各地區的服務能力，同時亦深化與現有客戶的關係，提升盈利貢獻。

本行的海外、澳門及台灣業務致力於靈活應對各種政策調整、優化風險加權資產的回報，並嚴格控制成本。本行將繼續投資於數碼化，以提供無縫的客戶服務，同時加強營運的韌性。

東亞聯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儘管市場不明朗因素持續，但東亞聯豐在過去 6 個月仍取得良好發展。

東亞聯豐繼續致力於服務客戶，提供多元化的投資方案，包括動態的固定收益策略、積極管理的環球及地區股票投資策略，以及近期推出的東亞睿智全天候基金等創新多元資產投資組合，協助投資者平衡風險與回報，應對複雜的市場狀況。

東亞聯豐繼續積極拓展客戶基礎，致力提升自身能力並發揮專業優勢，包括優化跨境投資渠道，以進一步把握更廣泛的地區及環球投資機遇。

憑藉這些努力，東亞聯豐於上半年錄得穩健的業績。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管理和諮詢資產達 112 億美元，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長 47.4%。

展望未來，東亞聯豐將繼續致力鞏固香港作為中國內地與環球市場重要橋樑的角色，同時協助客戶管理資產，並為其增值。

人力資源

東亞銀行集團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僱員人數為 7,861 人：

	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24 年 6 月 30 日
香港	4,579	4,564	4,683
中國內地	2,724	2,766	2,852
澳門及台灣	117	118	116
海外	441	432	441
總計	7,861	7,880	8,092

人才是本行推動轉型及持續發展的關鍵，我們繼續在多方面作出投資，以建立一個積極、靈活的團隊，迎接變化和實踐改革。

東亞銀行於 2024 年進行了全面的員工意見調查，結果反映同事對在東亞銀行工作充滿熱誠，感到自豪和有成就感，這對本行進一步推動轉型具有積極作用。報告期內，我們進一步推廣東亞銀行分處盃賽事，為該項持續一整年的團建活動新增多種體育賽事及非體育活動，讓各參賽隊伍為所屬的分處爭奪榮譽。農曆新年期間，我們在香港總行、東亞中國、東亞環球商業服務中心，以及澳門和台灣分行舉辦「Bring Your Kids to Work Day」。此項活動不單設有多項充滿樂趣的遊戲，讓每個人都能享受其中，更提供機會讓員工子女了解父母的工作，從而啟發他們發展所長。此外，我們鼓勵員工參與企業社會責任及義工活動，以增強他們的使命感，以及實踐本行致力服務所屬社區的承諾。

本行致力樹立績效導向文化，以表現和能力作為評核員工的依歸。為了進一步將這種文化融入制度，並貫徹落實本行的 OneBank 策略，我們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推行標準化職級架構，令全集團的僱員層級劃分趨於一致。該標準化職級架構旨在優化人力資源管理，並促進員工在集團內部跨境流動。

本行致力打造一個穩定性高、流動性強、規模合適的團隊，並在這方面持續取得進展。本行在高級管理人員職位中物色變革領袖，讓僱員能夠在不斷轉變的環境中推動和順應改革。透過策略性團隊規劃，我們在控制團隊規模和調整組織架構方面取得良好進展。我們透過管理人手編制和前後台人手比例、吸引及挽留人才、提供培訓以提升僱員能力及文化認同，以及把人力資源運作現代化等措施，落實積極的人力資源規劃。上述措施將為本行的團隊賦予更大的動能，讓他們能夠在轉型後的組織架構下，積極應對未來的轉變。

本行的其中一項重要轉型舉措，是在中國內地籌建一個全球營運樞紐，以支援全行的業務營運。我們已將位於廣州及深圳的全資附屬公司 — 東亞數據信息服務重組為東亞環球商業服務中心。該公司的管治及組織架構已經重整，我們亦已遷移相關業務，以及把合適的人力資源近岸化。我們將繼續加強東亞環球商業服務中心的基礎設施、系統、人力及其他資源，以推動其轉型，並提供各類培訓計劃，讓團隊融入東亞銀行積極求變的文化，並掌握必要的技術和能力，讓該營運樞紐全面發揮潛能。

為保持競爭優勢和確保長遠發展，東亞銀行不斷投入資源，建立一支能應對未來挑戰的團隊。2025 年，本行推出一項大規模的人工智能培訓計劃及「Fintech Insights Collectives」網上研討會，幫助員工掌握最新的金融科技、人工智能及數據技能和知識。本行多層次的大灣區學習培訓計劃將持續為新員工賦能，加強他們的跨境協作，並為他們提供一個直接的途徑，加入更高級別的大灣區精英計劃。本行亦將繼續舉辦氣候拼圖工作坊，由本行內部獲認證的同事帶領，讓更多同事探索氣候變化相關的科學論證，以及了解本行的淨零之旅。此外，本行的 2025 年專題培訓計劃將以「敏思工作方式」為主題，透過與相關領域的專家及業務部門緊密合作，培養員工的敏捷思維和實踐方法，並在所負責的項目中加以應用，帶來實質成果。

本行人才策略的核心支柱，是從集團內部發掘和培育未來領袖。本行的未來領袖培訓計劃，為具潛質的高級經理提供全面發展支援，幫助他們做好準備繼任領導崗位，肩負更大的責任。新一期的未來領袖培訓計劃將於 2025 年推展，反映本行持續投入資源，透過從集團內部培育未來領袖，建立及維持穩定的領袖人才庫。本行的集團見習管理人員計劃繼續為見習生提供寶貴的體驗，為他們安排為期 5 個月的中國內地實習機會及到海外分行考察，進一步強化他們的 OneBank 理念。同時，本行的批發銀行實習生計劃及審計實習生計劃聚焦於讓實習生掌握相關的專業知識，推動他們的事業發展。

隨著我們在轉型旅程上不斷向前邁進，我們將繼續致力建立一個包容和促進協作的工作空間，鼓勵每位員工發表意見和提升才能。

展望

美國貿易政策高度不穩和西方經濟體需求轉弱，加劇了 2025 年下半年全球經濟增長的下行風險。儘管如此，各國財政支出增加，以及貨幣政策進一步放寬，將可緩衝部分壓力，為經濟活動提供支持。

中國內地經濟預期將延續穩健增長勢頭。隨著刺激消費的政策出台，內需勢將成為推動經濟增長的主要引擎。科技進步、擁有完備的供應鏈和多元化貿易網絡，將繼續鞏固中國內地製造業的競爭力，以抵禦關稅衝擊。整體而言，我們預期 2025 年中國內地有望實現全年 5.0% 左右的增長目標。

香港經濟預計將保持穩定增長。市場對中國內地經濟前景信心增強，支持了香港資本市場復甦。香港經濟平穩，加上利息成本在流動性充裕下保持低位，應有助於支持本地房地產市場並提振市場情緒。我們預期 2025 年香港經濟將可達到特區政府 2.0% 至 3.0% 的全年增長預測。

東亞銀行業務增長受益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經濟的良好發展勢頭，以及資本市場情緒及表現的顯著改善。儘管美國貿易政策轉向可能帶來不確定性，但本行一直保持着穩健的業務組合及資產負債表。此外，本行在培育新增長領域和加強服務能力方面的投資亦已見成效。

透過推動 OneBank 策略，東亞銀行顯著提升了各業務部門之間的跨境交叉銷售及協作，並縮短交易處理時間，為零售業務在新增跨境客戶及資產管理方面帶來雙位數增長，並支持批發銀行的離岸收入持續上升。

儘管利率環境繼續寬鬆，東亞銀行透過推出嶄新的數碼流動、企業及交易平台，取得了良好業績。財富管理業務發展理想，主要是受到投資及保險銷售增長帶動。交易銀行亦保持去年以來的強勁勢頭，其中貿易融資、支付及現金管理業務表現突出。

本行在推動收入增長的同時，亦致力優化後台營運及提升科技基礎設施。本行於廣州的東亞環球商業服務中心現已承接大部分香港業務的後勤工作。此舉顯著提升集團生產力、服務質素及處理效率。未來，本行將持續推進業務的集中化、近岸外包及自動化。

隨著人工智能技術日漸成熟，東亞銀行迅速將其應用融入至各業務領域，初步成果已在業務處理時間及生產力提升方面取得顯著提升。為加快此進程，本行將投資於升級數據架構、技術平台，並重點加強人才培育。

我們正處於多年的策略轉型過程中，未來將繼續專注於保持穩健的資產負債表、拓展多元化收入來源，致力為股東創造卓越價值，並進一步鞏固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

風險管理

本行深明維持業務穩健之道，在於擁有健全的風險管理文化。為此，我們致力維持一套審慎且積極主動的風險管理架構，務求令本集團在承擔風險的同時，能提高風險意識，採取適當的行為及作出合理判斷。本集團全體員工均有管理風險的責任。

主要風險

東亞銀行集團面臨可能影響其品牌、營運及財務健康狀況的各類風險。本集團已識別的主要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利率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營運風險、聲譽風險、策略風險、法律風險、合規風險及科技風險。有關主要風險的描述及管理方法載於本行 2024 年年報「風險管理」一節。

主要發展

報告期內，東亞銀行集團面對多項不利因素及挑戰，包括香港和內地房地產行業下行，以及貨幣環境及地緣政治局勢不斷變化，引致全球經濟不明朗。同時，世界各地的網絡攻擊和欺詐案件亦呈上升趨勢。

我們為此積極管理相關風險，於 2025 年上半年加強了以下方面的風險管理：

- 除了不斷努力加強信貸監控及特殊資產管理，我們亦對商業房地產貸款的資產質素保持警惕，進行組合檢討以評估美國加徵關稅的潛在影響，並識別出易受影響的賬戶以加強監控。
- 我們持續審視營運風險管理架構，以管理重要營運風險、確保可持續發展，以及優化事故管理及第三方風險管理效能。本集團亦制定了營運穩健性架構，當中載有核心原則和標準，以管理與營運穩健性相關的控制措施。營運穩健性的參數包括關鍵營運、對業務中斷的承受能力以及嚴峻但可能發生的情景。透過不斷進程序分析和情景測試，我們能夠改善各項營運程序、發現並修正弱項及修訂持續業務運作計劃，從而提升營運穩健性。
- 我們深明，隨著人工智能在本集團業務營運中越趨普及，以負責任及合乎道德的方式應用人工智能技術相當重要。我們已實施管治架構，並設立督導委員會，以監督人工智能在本集團的應用，確保問責性及合規性。此外，我們亦制定了未來三年的人工智能策略，以推動業務營運及人才發展的轉型，並編制定性風險偏好聲明，清晰界定本集團對應用人工智能可能產生的模型風險的承受範圍。
- 鑑於詐騙手法不斷轉變，我們正與其他持份者緊密合作，加強反詐騙監控及強化防貪管理，當中包括落實金管局、香港警務處和廉政公署（「廉署」）提出的建議及優化措施。此外，我們亦加快採用合規科技及人工智能，以提升監控洗錢、恐怖主義融資及詐騙風險的效能和效率。另外，我們持續監控及定期檢討合規科技及人工智能措施，確保能夠適應科技的發展及不斷演變的監管環境。

- 我們遵循金管局及香港銀行公會的建議，結合偵測及保護控制措施，不斷加強數據備份安排，並定期進行測試，以應對破壞性網絡攻擊的風險。我們持續提升對服務供應商的第三方風險及變更管理，加強業務環境中可持續運作的控制，並確保採取適當的網絡安全措施管理與第三方相關的風險。
- 本集團的風險偏好聲明，在策略上與其可持續發展願景和使命聲明一致。我們不斷致力擴展綠色及可持續貸款，以支援客戶實現過渡至低碳經濟的計劃。此外，本集團根據綠色及可持續金融框架制定行業政策，以確保全行就貸款予高碳排放行業採取一致的立場。本集團定期檢討相關框架及政策，確保其與最新市場發展及標準（包括金管局發布的《香港可持續金融分類目錄》）高度一致。

主要不明朗因素

2025 年上半年，本集團識別出數項新出現的風險。本集團現時面對的主要不明朗因素及已採取的緩解措施載列如下。

主要不明朗因素	緩解措施
<p>宏觀經濟</p> <p>隨著環球貿易前景持續不明朗，加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升溫，環球經濟面臨增長進一步放緩的風險上升。市場對供應鏈中斷的憂慮，以及投資信心減弱，導致 2025 年上半年環球金融市場大幅波動。主要央行在評估貿易政策對經濟增長及通脹的影響後，對利率正常化採取觀望態度。同時，香港及內地房地產市場，尤其是商業房地產領域，持續承受市場情緒低迷所帶來的下行壓力。另外，地緣政治及宏觀經濟的不確定性也削弱了貿易及零售行業表現，為本地中小企業造成艱難的營運環境。</p> <p>展望未來，2025 年經濟發展前景將是機遇與挑戰並存。為有效地應對當前形勢，持續關注地緣政治發展及經濟政策將至關重要。</p>	<p>我們將繼續密切監控市況及資產組合，以管理風險敞口。</p> <p>信貸風險方面，我們繼續識別潛在不利事件，並設法減輕其對東亞銀行資本充足狀況及資產質素的影響。有關措施包括：加強對貸款風險敞口的信貸管控，對高風險行業進行專項審查，以及就資本充足狀況及貸款損失撥備進行壓力測試。我們會對房地產行業的發展保持警惕，在香港、內地及包括美國和英國的海外市場，密切關注市場持續波動下的商業房地產風險敞口。此外，我們在信貸策略中保持警惕，以抵禦美國關稅、全球貿易緊張局勢、貨幣寬鬆措施和經濟復甦慢於預期等不利因素所產生的潛在風險。</p> <p>本集團在進行貸款業務時已經更加嚴格挑選客戶，並採納審慎而積極主動的信貸風險管理以控制貸款資產質素。</p> <p>於市場及利率風險方面，我們繼續評估市場趨勢、管理風險敞口、進行對沖情境分析及壓力測試，以及審視風險承擔策略，並在有需要時就風險敞口制定緩減措施。</p> <p>合規風險方面，我們繼續密切關注相關制裁機制的進展，並在適當情況下緩解風險。</p>

網絡安全風險

網絡安全風險持續升溫，已成為監管機構及銀行業關注的重點領域。攻擊者不斷尋找更複雜及更有效的方法損害銀行的網絡安全及營運。

本集團多管齊下，應對網絡安全風險並提高網絡防衛能力：

- 委聘外部顧問，並因應新興風險來評估本集團的網絡安全控制措施，從而識別及實施必要的改進
- 根據以金管局「網絡防衛評估框架」為基礎得出的建議，持續提升本集團的網絡安全能力，並透過跨行業網絡分析及測試框架評估系統性風險
- 分析情報來源，監察全球面臨的最新威脅及因採用生成式人工智能和分散式賬本技術等先進科技而帶來的風險，並在香港銀行公會管理的網絡風險資訊分享平台上建立全行業合作
- 制定合適的安全事故應變管理流程，包括投保網絡安全
- 提供全面培訓計劃以提升員工安全意識，並加強實踐網絡安全措施

詐騙風險

隨著全球金融服務加快推動數碼化，銀行業面臨的詐騙風險無可避免地增加。越來越多的騙徒運用欺詐手段獲取非法金融利益。

本行多管齊下，以減低風險：

- 有系統和及時地識別和評估可能影響本行的潛在詐騙風險
 - 與金管局、香港警務處及其他金融機構合作，分享有關最新威脅和最佳應對方案的資訊
 - 監察詐騙技術的趨勢和發展，並定期加強或在有需要時調整本行的詐騙監控系統和補救程序
 - 提升客戶的意識和教育，以預防欺詐和詐騙
-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及氣候相關風險

氣候變化為銀行業帶來短期和長期風險。「實體風險」是指天氣和氣候相關事件帶來的影響，這或會導致銀行及其客戶的業務和營運中斷。「轉型風險」是指邁向低碳經濟過程中的相關風險，當中涉及緩和氣候變化及相關適應措施所帶來的政策、法律、科技和市場變化。

為管理潛在的 ESG 及氣候相關風險，以及提升整個集團的意識，我們已：

- 採用新的氣候風險評估機制和內部計分卡，評估客戶及所投資企業的實體和轉型風險
- 定期進行氣候風險壓力測試
- 引入定量風險偏好聲明和空間圖，以監控和報告本集團的風險承受能力和投資組合的實體風險敞口
- 制定氣候風險熱圖框架和氣候風險雷達，以評估並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報告實體風險和轉型風險
- 在制定內部第二支柱資本要求時納入 ESG／氣候風險考量，以及在提供以綠色／ESG 為主題的新產品及服務時，納入綠色元素以及 ESG／氣候風險／漂綠風險評估

可持續發展

東亞銀行於 2022 年制定計劃，承諾在 2025 年底前為資產組合中的高碳排放行業訂立中期減排目標。該計劃包括建立及推出用於收集排放相關數據的工具，以及在集團展開年度數據收集流程。回顧期內，相關工作取得良好進展。過去兩年，我們已針對多個行業訂立減排目標，並計劃於今年內為商業房地產及航空行業制定相應的減排目標，以完成上述計劃。

於 2025 年上半年，我們展開篩查工作，以審視本行資產組合中，除了已評估的高碳排放行業外，其他行業排放的重要性。篩查結果將有助我們更全面地了解本行的整體融資排放量，作為未來計劃和設定目標的依據。此舉為我們於 2050 年實現淨零融資排放的過程中定立新的里程碑。

東亞銀行的淨零目標與金管局於 2024 年 10 月發布的《可持續金融行動計劃》一致，並符合淨零銀行業聯盟（「NZBA」）的要求。NZBA 要求其成員提交並公開披露具科學依據的氣候目標。東亞銀行已於 5 月提交首批涵蓋汽車製造、能源（石油和天然氣）、電力及鋼鐵行業的行業減排目標，並將於本年度內制定汽車製造及鋼鐵行業的轉型計劃。

報告期內，本行聚焦於客戶的轉型準備程度。各業務部門已開始與企業貸款客戶進行溝通，以評估他們邁向淨零轉型的成熟程度。同時，本行的風險及可持續發展職能部門亦已展開討論，把轉型準備程度的評估納入客戶開戶審查及信用評核流程中。

為支持轉型工作，本行已把轉型活動和《香港可持續金融分類目錄》納入行業政策，並將其優化，以加強氣候風險相關的基礎設施。本行進一步完善為能源（石油和天然氣）及電力公用事業而制定的行業政策，以支援客戶邁向低碳經濟轉型。

為更有效地評估交易方的內在及剩餘氣候風險，我們已強化氣候風險評估機制，以提升數據質素，以及改進實體和轉型風險的評估方法。

此外，東亞銀行持續推動綠色及可持續金融。截至 6 月底，東亞銀行集團總企業貸款和債券投資中，有 17.3% 歸類為綠色及可持續金融。

東亞銀行承諾於 2030 年實現淨零營運排放。為實現此目標，我們已草擬「淨零營運排放執行方案」，當中載有本行的策略方針及多項具體措施。

於 2025 年上半年，我們已在集團各主要物業中落實「淨零營運排放執行方案」內近三分之二該年度的節能措施，包括優化數據中心的空調溫度設定值，以及在中國內地的東亞銀行金融大廈更換原有空調機組並採用高效能型號。2025 年下半年，本行將向董事會 ESG 委員會申請核准完整的「淨零營運排放執行方案」，當中包括直至 2030 年的各項措施，確保穩步有序地推動這方面的進展。我們致力於 2025 年底，將集團營運排放較 2019 年基準減少 39%。

推廣理財知識繼續是東亞銀行在社區投資方面的重點。於 3 月的「香港理財月」，本行聯同救世軍港澳地域（「救世軍」）為退休人士舉辦理財教育工作坊。在上海，東亞中國與中國金融信息中心、上海宋慶齡基金會、螞蟻投教基地、上海香港聯會及上海市銀行同業公會合作舉辦「NEXT 下一代金融素養大賽」。來自逾 100 所學校的學生透過該項活動學習重要的金融概念，這些知識將幫助他們成為業界的未來領袖。

東亞銀行連續第十年冠名贊助 3 月舉行的「公益金東亞慈善高爾夫球賽」，今年活動為香港公益金資助的精神健康服務籌得港幣 293 萬元，善款數字再創新高。

由"la Caixa"基金會及東亞銀行慈善基金有限公司贊助、救世軍主辦的「完善人生」計劃於 5 月慶祝十五周年，並舉行「共譜安晴社區：長者紓緩護理及臨終照顧服務研討會」。是次活動匯聚了政府官員、醫療和社福界代表以及行業專家，共同探討創新的長者紓緩護理及臨終關懷策略，並促進關愛社區文化。

本集團成員公司 — 東亞聯豐繼續贊助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舉辦的可持續發展主題案例比賽。作為項目贊助機構之一，東亞聯豐於兩個月期間，為來自大灣區的五支大學生隊伍提供指導，研究有關可持續發展的案例，其中一支隊伍在逾 100 支參賽隊伍中，躋身準決賽。

主要榮譽與獎項 — 可持續發展

回顧期內，東亞銀行的 ESG 表現及披露有所改善，獲得多個國際 ESG 評級機構的認可。

- 東亞銀行獲標普全球《可持續發展年鑑（中國版）2025》選為「行業最佳進步企業」，連續第二年入選該年度年鑑，躋身中國內地銀行界表現前 15% 排名之列。
- MSCI ESG 評級將東亞銀行的評級由「BBB」上調至「A」
- CDP 將東亞銀行的氣候評級由「C」（認知）提升至「B」（管理）

本行亦榮獲多項殊榮，包括：

- 《歐洲貨幣》頒發的「2025 年全球私人銀行大獎」— 「香港最佳可持續發展私人銀行」
- 香港品質保證局主辦的「香港綠色和可持續貢獻大獎 2025」的「可持續發展物業貢獻金章 — 推動綠色環保」及「可持續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先導計劃金章」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行的上市證券

贖回後償票據

本行於 2025 年 5 月 29 日（可選贖回日）完成按面值全數贖回面值為 6 億美元、年息率為 4% 於 2030 年到期之後償票據（「該後償票據」）。該後償票據為本行根據其 60 億美元中期票據計劃於 2020 年 5 月發行並在聯交所上市。

除上述所披露該後償票據之贖回外，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內，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行的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並認為此承諾對於平衡股東、客戶、員工及其他相關持份者的利益，以及保持問責性及透明度至為重要。

本行已制定企業管治架構以確認集團內所有企業管治的主要人士，以及他們在應用有效企業管治政策和程序方面的角色。本行並制定一套企業管治政策，為本集團的商業行為及事務提供指引。該架構會不時獲審閱和更新（倘合適），以確保其符合不斷變化的監管要求並滿足本集團的需求。

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期間內，本行已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的全部守則條文。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內，本行亦已遵循金管局頒布的 CG-1、CG-5、提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專業能力指引及銀行企業文化改革通告內各項要求。

本行已接獲每名董事確認其已付出足夠時間履行其身為本行董事的責任、並已對本集團事務投入足夠的時間、關注及努力的聲明。所有董事確認其不時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履行其作為本行董事的職務及責任。

本行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行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業績及本行 2025 中期報告。

遵守標準守則

本行已自行訂立一套不比《上市規則》附錄 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寬鬆的董事及行政總裁證券交易政策，即*內幕交易政策 — 董事及行政總裁*（「本行政策」）。

本行亦已訂立一份*內幕交易政策 — 集團人士*，以供本行僱員或本行附屬公司的董事或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行證券。

經本行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期間內，均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行政策中所要求的標準。

承董事會命

聯席行政總裁

李民橋

謹啟

聯席行政總裁

李民斌

香港，2025 年 8 月 21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為李國寶爵士[#]（執行主席）、李國章教授^{*}（副主席）、黃子欣博士^{**}（副主席）、李國星先生^{*}、李國仕先生^{*}、李民橋先生[#]（聯席行政總裁）、李民斌先生[#]（聯席行政總裁）、黃永光博士^{*}、范徐麗泰博士^{**}、李國榮先生^{**}、唐英年博士^{**}、李國本博士^{**}、杜家駒先生^{**}、蒙德揚博士^{**}及 Francisco Javier SERRADO TREPAT 博士^{*}。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GLOSSARY

詞彙

Bank or BEA 「本行」或「東亞銀行」	The Bank of East Asia, Limited, a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Bank Culture Reform 「銀行企業文化改革」	Bank Culture Reform as elaborated in the circular issued by the HKMA on 2 March 2017 金管局於2017年3月2日發出之通告所闡述的銀行企業文化改革
Bank Group or BEA Group or Group 「集團」或「東亞銀行集團」 或「本集團」	The Bank and its subsidiaries 東亞銀行及其附屬公司
Banking Ordinance 「《銀行業條例》」	The Banking Ordinance (Chapter 155 of the Laws of Hong Kong) 《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
BEA China 「東亞中國」	The Bank of East Asia (China) Limited, a wholly-owned subsidiary of the Bank 東亞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本行的全資附屬公司
BEA Union 「東亞聯豐」	BEA Union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東亞聯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Board 「董事會」	Board of Directors of the Bank 本行的董事會
Capital Rules 「《資本規則》」	Banking (Capital) Rules issued by the HKMA 金管局頒布之《銀行業(資本)規則》
CG Code 「《企業管治守則》」	Corporate Governance Code, Appendix C1 to the Listing Rules 《上市規則》附錄C1內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CG-1 「CG-1」	Supervisory Policy Manual CG-1 on Corporate Governance of Locally Incorporated Authorized Institutions, issued by the HKMA 金管局頒布之監管政策手冊CG-1《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企業管治》
CG-5 「CG-5」	Supervisory Policy Manual CG-5 on Guideline on a Sound Remuneration System, issued by the HKMA 金管局頒布之監管政策手冊CG-5《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
China or PRC 「中國」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華人民共和國
Companies Ordinance 「《公司條例》」	The Companies Ordinance (Chapter 622 of the Laws of Hong Kong) 《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
Director(s) 「董事」	Includes any person who occupies the position of a director, by whatever name called, of the Bank or otherwise as the context may require 包括任何任職本行(或文義另有所指的實體)董事職位的人士(不論其職銜如何)
ECL 「預期信貸損失」	Expected credit loss 預期信貸損失

ESG 「環境、社會及管治」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環境、社會及管治
FVOCI 「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	Fair value through other comprehensive income 通過其他全面收益以反映公平價值
FVTPL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	Fair value through profit or loss 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
GBA 「大灣區」	Guangdong-Hong Kong-Macao Greater Bay Area 粵港澳大灣區
GDP 「國內生產總值」	Gross domestic product 國內生產總值
Guidance on Empowerment of INEDs 「提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專業能力指引」	The guidance on Empowerment of Independent Non-Executive Directors (INEDs) in the Banking Industry in Hong Kong, issued by the HKMA 金管局頒布之提升香港銀行業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專業能力指引
HK\$ or HKD 「港幣」	Hong Kong dollar, the lawful currency of Hong Kong 香港法定貨幣港幣
HK\$ Mn 「港幣百萬元」	HK\$ Million 港幣百萬元
HKAS 「香港會計準則」	Hong Kong Accounting Standards 香港會計準則
HKEX 「香港交易所」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HKFRS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Hong Kong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HKICPA 「香港會計師公會」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香港會計師公會
HKMA 「金管局」	Hong Kong Monetary Authority 香港金融管理局
Hong Kong or HK or HKSAR 「香港」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LCR 「流動性覆蓋比率」	Liquidity Coverage Ratio 流動性覆蓋比率
Listing Rules 「《上市規則》」	The Rules Governing the Listing of Securities on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MPF 「強積金」	Mandatory Provident Fund 強制性公積金

RSU(s) 「受限制股份單位」	Restricted Share Unit(s) 受限制股份單位
RSU Scheme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Restricted Share Unit Scheme adopted by the Bank with effect from 1 January 2025 本行於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Senior Management 「高層管理人員」	The Co-Chief Executives and Deputy Chief Executives of the Bank 本行的聯席行政總裁及副行政總裁
Share(s) 「股」或「股份」	Ordinary share(s) of the Bank 本行普通股
Stock Exchange 「聯交所」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UK 「英國」	The United Kingdom 英國
US 「美國」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美利堅合眾國
US\$ or USD 「美元」	United States dollar, the lawful currency of the US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